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賦稅服務續階計畫—不動產移
轉網實整合服務」委外服務案

使用者手冊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系統-不動產移轉)



TRADE-VAN

M035-ACS-USE-001

V1.1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謹提

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6 日

目 錄

系統操作說明.....	1
1.1. 帳號申請.....	1
1.2. 如何登入系統.....	8
1.3. 授權-報稅代理人-啟動授權.....	13
1.4. 授權-原所有權人-啟動授權.....	40
1.5. 新增案件.....	55
1.5.1. 土地資料建檔.....	55
1.5.2. 建物資料建檔.....	63
1.5.3. 原所有權人建檔.....	66
1.5.4. 新所有權人資料建檔.....	67
1.5.5. 持分資料建檔.....	68
1.5.6. 其他資料.....	68
1.5.7. 附聯資料建檔.....	69
1.6. 申報與查詢.....	71
1.7. 申報案件上傳(媒體上傳作業).....	84
1.8. 整批案件上傳(媒體上傳作業).....	85
1.9. 不動產模擬申報.....	86
2. 報表列印.....	90
2.1. 土地增值稅申報書.....	90
2.2. 登記申請書.....	92
2.3. 移轉契約書.....	93
2.4. 契稅申報書.....	93
2.5. 登記申請書.....	96
2.6. 移轉契約書.....	98
2.7. 契約申報書附聯.....	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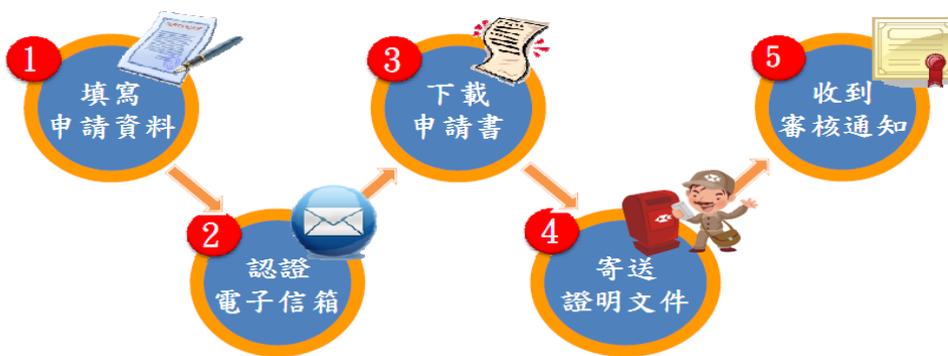
系統操作說明

1.1. 帳號申請

- 功能說明：

提供報稅代理人(地政士)帳號申請，需完成電子信箱認證並下載申請書與相關證明文件一同郵寄至申請之稽徵機關，完成申請步驟，稽徵機關審核通過，方可登入系統進行網路申報。

- 帳號申請流程：



- 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

(1) 進入申請畫面：點選地方稅網路申報首頁左邊選單的[專業人士]，再點選[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 進入申請畫面。或者點選作上方的[新手上路]或是[專業人士]按鈕，再點選[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進入申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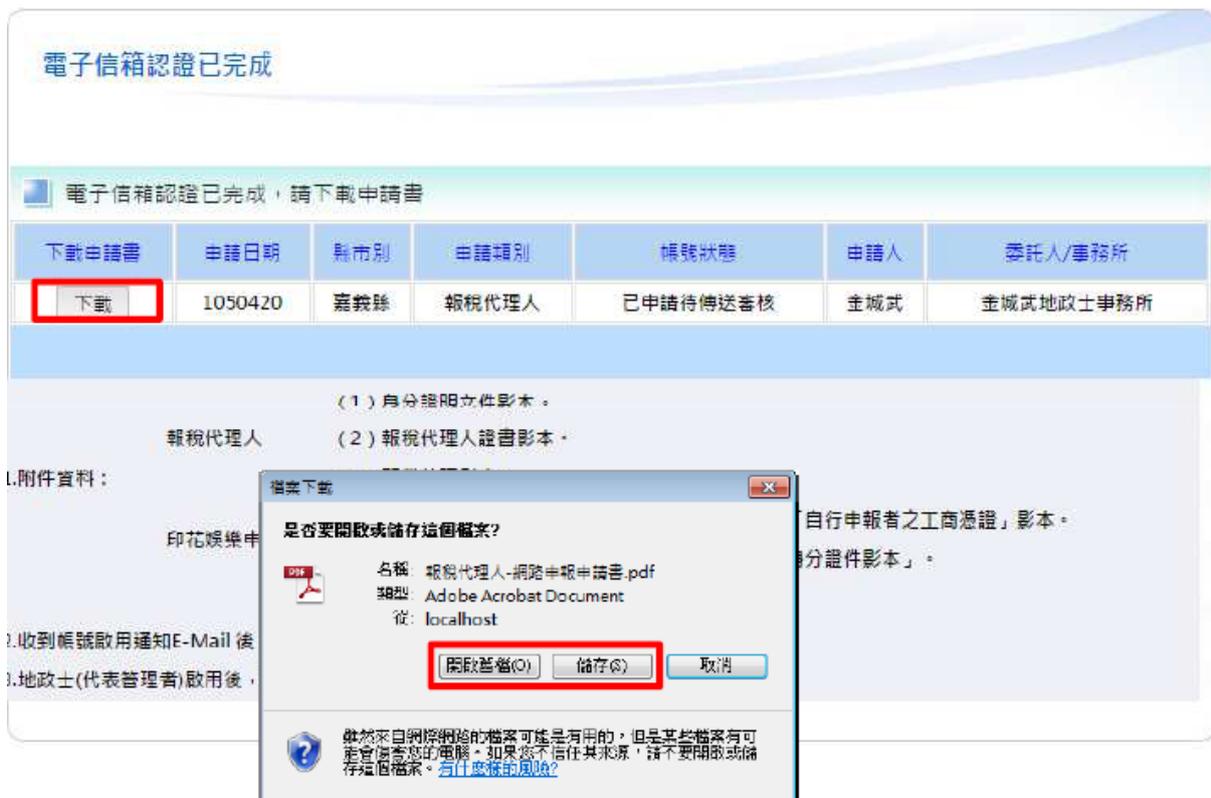
日期	名稱	版本	下載	說明
106.12.31	網路申報軟體(離線版)安裝程式	3.1.01	下載	1. 修正地價稅列印報帳錯誤 2. 土增稅報表字體放大調整 3. 106年度應繳新增修繕
105.06.01	網路申報軟體(離線版)安裝程式	2.1.48		1. 申報現值開放至小數點第一位。 2. 修正 報稅附錄無法顯示問題。 3. 駁約別離與，之土地登記費報繳文字修正。 1. 建物資料建檔中的公設資料的分子及分母，可輸入字數11位。 2. 建物資料建檔中的公設資料的面積，可輸入

- (2) 帳號申請書：提供申請資料輸入功能。輸入完畢按下**確定申請**按鈕。系統發送電子信箱認證信。

- (3) 進行電子信箱認證：登入電子信箱收認證信，點選超連結完成認證。



(4) 下載申請書：列印申請書並郵寄至申請單位。待審核通過後就可以登入系統。



土地增值稅契稅網路申報帳號申請書

本人(事務所)申請採用土地增值稅契稅網路申報,並願遵守土地增值

隨函檢送:

身分證影本乙

執業證書影本乙份

開業執照影本乙份

※地政士姓名	王小明	※身分證統一編號	A123456789
※證照號碼	79年台內地登字第002006號		
※戶籍地址	10522 臺北市松山區中崙里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通訊地址	10522 臺北市松山區中崙里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事務所名稱	明福地政士事務所	※統一編號	
※開業執照字號	100年南市地登字第	執照有效期限	1031229
※事務所地址	10522 臺北市松山區中崙里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連絡電話	02-000000	※傳真號碼	02-000000

(5) 審核通過通知信：審核通過後系統會寄發通知信



● 一般民眾帳號申請:

- (1) 進入申請畫面:點選地方稅網路申報首頁中間的[自然人/工商憑證登入],進入此畫面。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107年6月6日星期三 :: 回首頁 網站導覽

全文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常用服務 · 新手上路 | 專業人士 | 常見問題 | 下載專區 | 影音專區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常用服務

- 房屋稅線上查繳稅系統
- 公佈欄
- 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
- 印花稅帳號申請
- 娛樂稅帳號申請
- 網路申報操作手冊
- 查詢是否享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報稅代理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不動產移轉
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
地價稅申辦
減免用地申辦
房屋稅申辦
稅籍相關證明申請、使用情形變更
一般申報人 (法人、自然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印花稅彙總繳納
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
娛樂稅自動報繳
娛樂稅臨時公演
娛樂印花申報業者
帳號 /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最新消息 more

107-01-17
【公告】107年6月26日起若需透過本網站相關連接至網路繳稅服務網

憑證專區

- 自然人憑證申請
- 憑證資料檢測
- XCA

影音專區 more

01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介紹

相關連結

- 網路繳稅服務
- 財政部
- 財政部賦稅署
-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全球資訊網
- 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 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

(2) 憑證驗證：須先安裝憑證元件，電腦連接讀卡機，插入憑證卡片，輸入 IDN 及憑證卡片 PIN 碼，按下登入。未申請帳號登入時，系統會自動導向帳號申請畫面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一般申報人(法人、自然人)憑證 / 健保卡登入

自然人/工商憑證 全民健康保險卡

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 A123 [REDACTED]

號：

憑證PIN碼：

身分證字號為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工商憑證之統一編號

[| 無法登入 |](#)
[| 補列印帳號申請書 |](#)

一、如有系統操作問題，提醒請先以下方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程式檢測，並把本網址加入相容性檢視
設定：如為憑證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撥打下列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自然人憑證：0800-080-117(有關自然人憑證申請、忘記密碼、鎖卡等相關問題)
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0800-030-598(有關健保卡註冊、認證、忘記密碼等相關問題)

二、下載專區
[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windows OS\)](#)
[windows OS 手動安裝權](#) (適用XP、Vista、windows 7 以上版本)
[Mac OS 手動安裝權](#)



(3) 帳號申請書：填寫基本資料後，按下[確定申請]。系統寄送電子信箱認證信。

一般申報人(第一次登入)

申報人個人資料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A123456789	(請輸入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
姓名/申報單位	嘉義縣財政稅務局	
出生年月日	1050426	(範例：1021231)

系統已發記認證信至angus2814@gmail.com 信箱，認證完成後請以自然人憑證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申報

確定

請輸入右力圖方中的字： YHGE (不分大小寫) YHGE

重新產生驗證碼

確定申請

1. * 為必要輸入欄位。
2. 確認資料正確無誤，按下確定申請鈕，系統寄發電子信箱認證郵件，認證成功後即可登入。

(4) 進行電子信箱認證：登入電子信箱收認證信，點選超連結完成認證，即可登入系統進行申報。



1.2. 如何登入系統

- 功能說明：提供申報人登入系統進行網路申報。
- 登入流程：

(1) 登入系統：進入地方稅首頁後，依身分選擇登入：一般民眾請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107年6月6日星期三 回首頁 網站導覽 全文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常用服務 · 新手上路 | 專業人士 | 常見問題 | 下載專區 | 影音專區

常用服務

- 房屋稅線上查繳稅系統
- 公佈欄
- 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
- 印花稅帳號申請
- 娛樂稅帳號申請
- 網路申報操作手冊
- 查詢曾否享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報稅代理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不動產移轉
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
地價稅申辦
減免用地申辦
房屋稅申辦
稅籍相關證明申請、使用情形變更
一般申報人 (法人、自然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印花稅彙總繳納
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
娛樂稅自動報繳
娛樂稅臨時公演
娛樂印花申報業者
帳號 /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最新消息 more

107-01-17
【公告】107年6月26日起若需透過本網站相關連接至網路繳稅服務網

憑證專區

自然人憑證申請
憑證資料檢測

影音專區 more

01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介紹

相關連結

- 網路繳稅服務
- 財政部
- 財政部賦稅署
-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全球資訊網
- 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 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

選[自然人憑證登入]；專業人士(地政士、代書)請點選[憑證登入]

(2) 憑證驗證：登入者須先安裝憑證元件，電腦連接讀卡機，插入憑證卡片，輸入 IDN(BAN)及憑證卡片 PIN 碼，按下登入。若未安裝過憑證元件，系統會自動導向憑證元件安裝頁。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一般申報人(法人、自然人)憑證 / 健保卡登入

自然人/工商憑證 全民健康保險卡

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A123 [REDACTED]

號:

憑證PIN碼: [REDACTED]

登入

身分證字號為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工商憑證之統一編號

| 無法登入 |
| 補列印帳號申請書 |

一、如有系統操作問題，提醒請先以下方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程式檢測，並把本網址加入相容性檢視
設定：如為憑證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撥打下列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自然人憑證：0800-080-117(有關自然人憑證申請、忘記密碼、鎖卡等相關問題)
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0800-030-598(有關健保卡註冊、認證、忘記密碼等相關問題)

二、下載專區
[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windows OS\)](#)
[windows OS 手動安裝權](#)(適用XP、Vista、windows 7 以上版本)
[Mac OS 手動安裝權](#)

(3) 一般民眾登入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功能選單

- 房屋稅
- 地價稅
- 不動產移轉申報
- 個人資料管理

使用者基本資料維護

登入者: TEST
登入時間: 105-04-20 15:21:35
版次: 1.0.051
版次日期: 105/04/15

登出

登入日期	登入時間	狀態	登入IP
105-04-20	15:21:35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105-04-20	15:21:30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105-04-20	15:21:27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105-04-20	15:21:23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105-04-20	15:21:16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4) 報稅代理人(代書)登入

登入日期	登入時間	狀態	登入IP
105-04-20	15:23:17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105-04-20	15:21:35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105-04-20	15:21:30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105-04-20	15:21:27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105-04-20	15:21:23	登入成功	202.173.43.221

(5) 使用者基本資料維護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功能選單

- 房屋稅
- 地價稅
- 不動產移轉申報
- 個人資料管理
 - 使用者基本資料維護**
 - 助理資料維護

登入者: TEST
登入時間: 105-04-20 15:23:17
版本: 1.0.051
版本日期: 105/04/15

LRX203_使用者基本資料維護

字型大小: 大 | 中 | 小

嘉義縣財政稅務局

【已申請帳號】

縣市	申請類別	狀態	稅額編號/繳納編號	老回/簽任人代表	申請日期	核准日期	停用日期	停用原因
嘉義縣	賦稅代理人	正常	無		1000114			
嘉義縣	一般民眾	正常	無		1040910	1040910		
嘉義縣	印花稅人證憑證繳納	帳號審核中	無	自行申報	1050407			

頁次 1 | 每頁顯示 15 | 筆 | 搜尋

【基本資料】

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 A12

申報人: TEST

出生年月日: 1021230 (範例: 1021231)

電子郵件信箱: test@yahoo.com.tw

聯絡電話: 02-0000000 (範例: 02-0000000 或 02-000000#000 或 0900-000000)

傳真號碼: (範例: 02-0000000)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範例: 0900-000000)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功能選單

- 房屋稅
- 地價稅
- 不動產移轉申報
- 個人資料管理
 - 使用者基本資料維護
 - 助理資料維護**

登入者: TEST
登入時間: 105-04-20 15:23:17
版本: 1.0.051
版本日期: 105/04/15

聯絡電話: 02-0000000 (範例: 02-0000000 或 02-000000#000 或 0900-000000)

傳真號碼: (範例: 02-0000000)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範例: 0900-000000)

戶籍地址: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通訊地址: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同戶籍地址: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常用縣市: 臺北市

是否寄發電子郵件 (Y/N): Y

【事務所資料】

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證書字號: 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證書字號

事務所(公司)名稱: 事務所(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1051231

營業執照字號: 營業執照字號

執照有效期限: (請輸入民國年: 1021231)

事務所(公司)地址: 100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3

同通訊地址: 100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3

(6) 助理資料維護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功能選單 L.RX204_助理資料維護 字型大小: 大 中 小 嘉義縣財政稅務局

- 房屋稅
- 地價稅
- 不動產移轉申報
- 個人資料管理
 - 使用者基本資料維護
 - 助理資料維護**

登入者: TEST
登入時間: 105-04-20 15:23:17
版次: 1.0.061
版次日期: 105/04/15
登出

【查詢】 **新增助理**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1

刪除	編輯	身分證號	姓名	狀態	電子信箱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B1234-██████	測試助理	啟用	TEST@gmail.com	0900-000001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1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功能選單 L.RX204_助理資料維護 字型大小: 大 中 小 嘉義縣財政稅務局

- 房屋稅
- 地價稅
- 不動產移轉申報
- 個人資料管理
 - 使用者基本資料維護
 - 助理資料維護

登入者: TEST
登入時間: 105-04-20 15:23:17
版次: 1.0.061
版次日期: 105/04/15
登出

【基本資料】新增 **新增** **回上一頁**

身分證字號 *

姓名 *

電子郵件信箱 *

聯絡電話 * (範例: 02-0000000 或 02-000000#000 或 0900-000000)

傳真號碼 (範例: 02-0000000)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

同戶籍地址

常用縣市 * 臺北市 ▾

是否寄發電子郵件(Y/N)

1.3. 授權-報稅代理人-啟動授權

功能說明：此作業由報稅代理人設定所有權人、申報人、土地資料及建物資料後，啟動線上授權申報作業流程，由系統自動發信通知相關人員利用自然人憑證登入系統做「授權資料管理作業」，線上授權作業流程完成後，才可讓申報人透過系統取得原所有權人自行查調之資料。

操作說明：

一、報稅代理人登入系統：

- 1.進入地方稅首頁後，以報稅代理人身分，點選[憑證登入]。
- 2.選[自然人/工商憑證]，並輸入報稅代理人登入資訊。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報稅代理人 / 憑證 / 健保卡登入

自然人/工商憑證
 全民健康保險卡

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號：
 憑證PIN碼：

身分證字號為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工商憑證之統一編號

[| 無法登入 | 報稅代理人申請 |](#)
[| 補列印帳號申請書 |](#)

一、如有系統操作問題，提醒請先以下方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程式檢測，並把本網址加入相容性檢視

設定：如為憑證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撥打下列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自然人憑證：0800-080-117(有關自然人憑證申請、忘記密碼、鎖卡等相關問題)

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0800-030-598(有關健保卡註冊、認證、忘記密碼等相關問題)

二、下載專區

[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windows OS\)](#)

[windows OS 手動安裝檔](#) (適用XP、Vista、windows 7 以上版本)

[Mac OS 手動安裝檔](#)



二、報稅代理人進入[新增授權]功能：

- 1.展開[不動產移轉申報]功能群組→選[啟動授權作業]，於查詢頁面右上方點選[新增授權]按鈕，進入[授權說明]畫面，點選 [已閱讀]，進入[基本資料]頁面，登打個人資料完畢後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

LRX1401 啟動授權作業 字型大小: 大 | 中 | 小

功能選單

- 房屋稅
- 地價稅
- 不動產移轉申報
 - 啟動授權作業
 - 授權資料管理作業
 - 新案件
 - 申報與查詢
 - 代辦軟體申報資料上傳
 - 登報案件上傳
- 印花稅
- 營業稅
- 個人資料管理

登入者: 劉鈞理
登入時間: 106-09-07 15:03:04
版本: 1.0.089
版次日期: 106/08/02

【查詢】 新增授權 清除 查詢

申請人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C123456789 申請人姓名: 簡代書

啟動授權日期: _____ ~ _____ 授權編號: _____

原所有權人姓名: _____ 新所有權人姓名: _____

縣市: 臺北市

全選 全不選 取消授權 頁次: 1 | 每頁顯示: 15 | 總筆數: 2

縣市別	編號	基本資料	授權編號	查看不動產案件詳細內容	不動產案件狀態	啟動授權狀態	申請人姓名	授權標的(代表)	啟動授權時間
臺北市			1060600002	106060016	已送件待處理	已啟動授權	簡代書	臺北市中山區博愛路二段1048-0000地號	2017/6/25 15:20:58
臺北市	違規	違規	1060600001			尚未啟動授權	簡代書		

頁次: 1 | 每頁顯示: 15 | 總筆數: 2

LRX1401 啟動授權作業 字型大小: 大 | 中 | 小

功能選單

授權說明

此作業由申請人設定，啟動授權所有權人、申報人、土地資料及建物資料，由系統發信通知相關人員，登入系統做「授權資料管理作業」動作，才可將讓申請人透過系統取得原所有權人(賣方)自行查詢之資料。

已閱讀 回置首頁

【新增】 回置首頁 清除 存檔

縣市別: 臺北市

稅目別: 土地、建物移轉(土地增值稅、契稅) 契約別: 買賣

申請人別: 報稅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C123456789

姓名: 簡代書

備註: _____

三、步驟 1 所有權人：

- 1.報稅代理人於[基本資料]頁面按下[存檔]鈕，或於查詢頁面上按下[編輯]鈕後，即可進入[步驟 1 所有權人]畫面。
- 2.報稅代理人登打原、新所有權人資料完畢後，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系統將把資料存檔並將資料帶入畫面下方資料區。
- 3.報稅代理人登打原、新所有權人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步驟1 所有權人
步驟2 申報人
步驟3 土地資料
步驟4 建物資料
步驟5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清除 **存檔**

所有權人別: 新所有權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B123456789

姓名: 張買家

出生年月日: 0661231 (範例: 1021231)

電子郵件信箱: K66@mail.tntb.gov.tw

聯絡電話: 02-26551188 (範例: 02-0000000 或 02-000000#000 或 0900-000000)

傳真號碼: (範例: 02-0000000)

行動電話: (範例: 0900-000000)

戶籍地址: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通訊地址: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所有權人別	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新所有權人	B123456789	張買家	0661231	K66@mail.tntb.gov.tw	025-265511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原所有權人	A123456789	王地主	0451231	t12345@mail.tntb.gov.tw	025-25885000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 1 9 號 7 樓之 5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 1 9 號 7 樓之 5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四、步驟 2 申報人：

- 1.報稅代理人登打資料完畢後(指定自己為申報人)，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
- 2.報稅代理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步驟1 所有權人	步驟2 申報人	步驟3 土地資料	步驟4 建物資料	步驟5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清除 存檔		
申報人別 *	報稅代理人 ▼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	C123465789			
姓名 *	簡代書			
出生年月日 *	0651231 (範例: 1021231)			
電子郵件信箱 *	t12345@mail.tntb.gov.tw			
聯絡電話	02-25122588 (範例: 02-0000000 或 02-000000#000 或 0900-0000000)			
傳真號碼	(範例: 02-0000000)			
行動電話	(範例: 0900-000000)			
戶籍地址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通訊地址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五、步驟3 土地資料：

- 1.報稅代理人登打資料完畢後，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系統將把資料存檔並將資料帶入畫面下方資料區。
- 2.報稅代理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步驟1 所有權人		步驟2 申報人		步驟3 土地資料		步驟4 建物資料		步驟5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清除		存檔	
原所有權人 *		王地主							
臺北市-鄉鎮區 *		中山區		段小段 *		德惠二		地號 * 1048 - 0000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input type="checkbox"/>	編修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10480000			
<input type="checkbox"/>	編修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12346666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六、步驟 4 建物資料：

- 1.報稅代理人登打資料完畢後，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系統將把資料存檔並將資料帶入畫面下方資料區。
- 2.報稅代理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步驟1 所有權人		步驟2 申報人		步驟3 土地資料		步驟4 建物資料		步驟5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1060600002					清除		存檔		
原所有權人*		王地主							
房屋稅稅籍編號*		11111111111		跨區(鄉鎮)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市-鄉鎮區*		中山區		段小段*		德惠二		建號* 00345 - 000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總筆數:2	
		原所有權人	房屋稅稅籍編號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建號		
<input type="checkbox"/>	編單	王地主	11111111111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00345000		
<input type="checkbox"/>	編單	王地主	22222222222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54321000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總筆數: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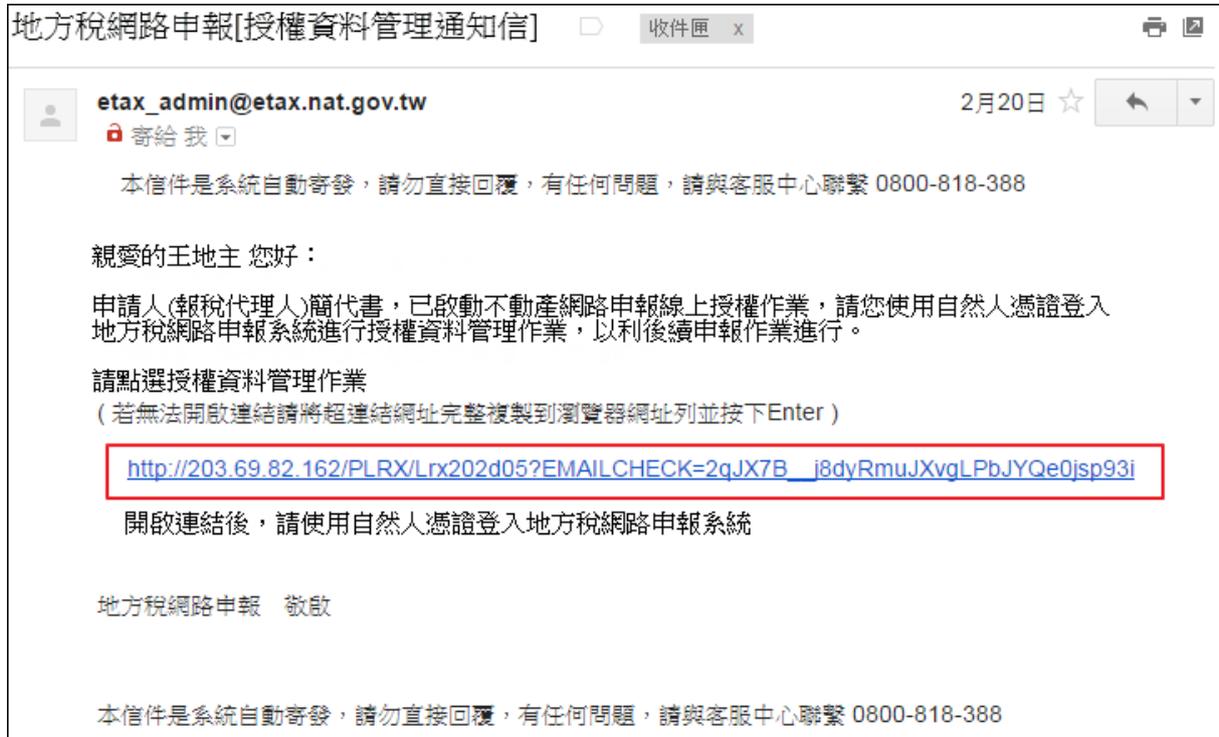
七、步驟 5 資料確認：

- 1.系統列出步驟 1~4 頁面資料，供報稅代理人確認。
- 2.報稅代理人點選[啟動授權]，輸入憑證 PIN 碼驗證後，彈跳出「啟動授權完成」訊息。
- 3.系統寄送[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給原所有權人。

步驟1 所有權人	步驟2 申報人	步驟3 土地資料	步驟4 建物資料	步驟5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啟動授權							
基本資料									
縣市別 臺北市		稅目別 土地,建物移轉(土地增值稅,契稅)							
契約別 買賣		申請人別 報稅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C123456789		姓名 簡代書							
備註									
所有權人									
總筆數:2									
所有權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新所有權人	B123456789	張買家	0661231	K66@mail.tntb.gov.tw	02-265511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原所有權人	A123456789	王地主	0621231	g42@mail.tntb.gov.tw	02-29597281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55號11樓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55號11樓
總筆數:2									
申報人									
申報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報稅代理人	C123456789	簡代書	0651231	t12345@mail.tntb.gov.tw	02-251225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二段11巷45號4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二段11巷45號4樓
土地資料									
總筆數:2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復興二段	10480000					

八、原所有權人收到[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

- 1.原所有權人點選[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中之超連結，彈跳「授權資料管理認證完成，請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本系統」訊息，並導向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登入頁。



地方稅網路申報[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 收件匣 x

etax_admin@etax.nat.gov.tw 2月20日 ☆

寄給我 ▾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親愛的王地主 您好：

申請人(報稅代理人)簡代書，已啟動不動產網路申報線上授權作業，請您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進行授權資料管理作業，以利後續申報作業進行。

請點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
(若無法開啟連結請將超連結網址完整複製到瀏覽器網址列並按下Enter)

http://203.69.82.162/PLRX/Lrx202d05?EMAILCHECK=2qJX7B_j8dyRmuJXvgLPbJYQe0jsp93i

開啟連結後，請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

地方稅網路申報 敬啟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九、原所有權人登入系統：

1. 進入地方稅首頁後，以一般申報人身分，點選[自然人/工商憑證登入]。
2. 選[自然人/工商憑證]，並輸入原所有權人登入資訊。

107年6月6日星期三 [回首頁](#) [網站導覽](#)
全文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常用服務 | [新手上路](#) | [專業人士](#) | [常見問題](#) | [下載專區](#) | [影音專區](#)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常用服務

- 房屋稅線上查繳稅系統
- 公佈欄
- 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
- 印花稅帳號申請
- 娛樂稅帳號申請
- 網路申報操作手冊
- 查詢曾否享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報稅代理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不動產移轉
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

地價稅申辦
減免用地申辦

房屋稅申辦
稅籍相關證明申請、使用情形變更

一般申報人 (法人、自然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印花稅彙總繳納

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

娛樂稅自動報繳

娛樂稅臨時公演

娛樂印花申報業者

帳號 /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最新消息 [more](#)

▶ 107-01-17
【公告】107年6月26日起若需透過本網站相關連接至網路繳稅服務網

憑證專區



自然人
憑證申請



憑證資料
檢測





影音專區 [more](#)



相關連結

- 網路繳稅服務
- 財政部
- 財政部賦稅署
-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全球資訊網
- 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 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一般申報人(法人、自然人)憑證 / 健保卡登入

自然人/工商憑證 全民健康保險卡

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憑證PIN碼：

身分證字號為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工商憑證之統一編號

[| 無法登入 |](#)
[| 補列印帳號申請書 |](#)

一、如有系統操作問題，提醒請先以下方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程式檢測，並把本網址加入相容性檢視

設定：如為憑證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撥打下列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自然人憑證：0800-080-117(有關自然人憑證申請、忘記密碼、鎖卡等相關問題)

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0800-030-598(有關健保卡註冊、認證、忘記密碼等相關問題)

題)

二、下載專區

[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windows OS\)](#)

[windows OS 手動安裝檔](#) (適用XP、Vista、windows 7 以上版本)

[Mac OS 手動安裝檔](#)



十、原所有權人進行授權資料確認：

1. 展開[不動產移轉申報]功能群組→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於查詢頁面點選[授權資料確認]按鈕，進入[步驟 1 土地資料]畫面。

功能選單

LRX1402_授權資料管理作業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台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查詢】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A123456789 姓名 王地主

授權日期 - 授權編號

縣市 臺北市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 授權數: 2

縣市	授權編號	查尋不動產案件詳細內容	不動產案件狀態	授權狀態	授權處理人員	姓名	身分別	授權標的(代表)	授權時間
臺北市	1060600002	106060016	已條件待處理	授權完成		王地主	原所有權人	臺北市中山區德華段二小段1048-0000地號	2017/6/26 18:20:58
臺北市	1060600001			授權中		王地主	原所有權人		

登入者：劉詠珊
登入時間：106-09-07 15:03:04
版本：1.0.089
版本日期：106/08/02

登出

十一、步驟 1 土地資料：

- 1.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系統將把資料存檔並將資料帶入畫面下方資料區。
- 2.配合地政司介接時程，點選[查調地籍資料]鈕，系統會自動帶入[查調地籍資料]、[前次資料]、[地籍圖]。
- 3.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land information management. At the top, there are three tabs: '步驟1 土地資料' (Step 1 Land Information), '步驟2 建物資料' (Step 2 Building Information), and '步驟3 資料確認' (Step 3 Data Confirmation). The 'Step 1' tab is active. Below the tabs, there are several input fields and buttons:

-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 清除 存檔 (Save)
- 原所有權人: 王地主
- 臺北市-鄉鎮區: 中山區
- 段小段: 德惠二段
- 地號: 1048-0000
- 重調地籍資料 (Re-adjust Land Information)
- 移轉比率: 1 / 1 (分子/分母)
- 宗地面積: 105 m²
- 申報現值: 180000 元/m²計課

Below the form fields, there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前次資料', '地籍圖',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移轉比率(分子)', '移轉比率(分母)', '宗地面積 (m²)', and '申報現值 (元/m²計課)'. The table contains two rows of data:

前次資料	地籍圖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移轉比率(分子)	移轉比率(分母)	宗地面積 (m ²)	申報現值 (元/m ² 計課)
<input type="checkbox"/> 連續	前次資料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10480000	1	1	105	180,000
<input type="checkbox"/> 連續	前次資料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12346666				

At the bottom of the table, there are controls for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and '總筆數: 2'.

十二、步驟 2 建物資料：

- 1.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含移轉情形(樓層)維護)，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系統將把資料存檔並將資料帶入畫面下方資料區。
- 2.配合地政司介接時程，點選[查調建物資料]鈕，系統會自動帶入[查調建物資料]、[(樓層)移轉情形]。
- 3.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樓層)移轉情形	原所有權人	房屋稅稅籍編號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建號	移轉房屋座落	移轉比率(分子)	移轉比率(分母)
<input type="checkbox"/>	遷徙	王地主	11111111111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00345000	114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99號	1	1
<input type="checkbox"/>	遷徙	王地主	22222222222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54321000			



移轉情形 (樓層) 維護

	建物別	層次	構造	總面積
<input type="checkbox"/>				

十三、步驟3 資料確認：

- 1.系統列出步驟 1~2 頁面資料，供原所有權人確認。
- 2.原所有權人點選[授權資料確認]，先出[委託書]畫面，點選[確認]後，再輸入憑證 PIN 碼驗證後，彈跳出「授權資料管理完成」訊息。
- 3.系統寄送[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給新所有權人。

步驟1 土地資料
步驟2 建物資料
步驟3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授權資料確認

基本資料

縣市別	臺北市	稅目別	土地、建物移轉(土地增值稅、契稅)
契約別	買賣	申請人別	報稅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C123456789	姓名	簡代書
備註			

所有權人

所有權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新所有權人	B123456789	張買家	0661231	K66@mail.tntb.gov.tw	02-265511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原所有權人	A123456789	王地主	0621231	g42@mail.tntb.gov.tw	02-29597281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幸福路一段55號11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幸福路一段55號11樓

申報人

申報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報稅代理人	C123456789	簡代書	0651231	t12345@mail.tntb.gov.tw	02-251225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土地資料

前次資料	地籍圖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移轉比率(分子)	移轉比率(分母)	宗地面積 (m ²)	申報現值 (元/m ² 計課)
(Table content is partially obscured in the image)										

啟動授權作業 字型大小: 大 | 中 | 小 台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委託書

茲委託XXX君代辦土地現值申報、領取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不課徵證明書及應納土地稅繳款書、工程受益費繳款書等事項。

確認
取消

十四、新所有權人收到[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

- 1.新所有權人點選[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中之超連結，彈跳「授權資料管理認證完成，請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本系統」訊息，並導向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登入頁。

地方稅網路申報[授權完成通知信] 收件匣 x 🖨️ 📧

 **etax_admin@etax.nat.gov.tw** 2月20日 ☆ ↩️ ⌵
📧 寄給我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親愛的張買家 您好：

申請人(報稅代理人)簡代書，已啟動不動產網路申報線上授權作業，請您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進行授權資料管理作業，以利後續申報作業進行。

請點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
(若無法開啟連結請將超連結網址完整複製到瀏覽器網址列並按下Enter)

http://203.69.82.162/PLRX/Lrx202d05?EMAILCHECK=2qJX7B_j8dyRmuJXvqLpBJYQe0jsp93j

開啟連結後，請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

地方稅網路申報 敬啟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十五、新所有權人登入系統：

1. 進入地方稅首頁後，以一般申報人身分，點選[自然人/工商憑證登入]。
2. 選[自然人/工商憑證]，並輸入新所有權人登入資訊。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107年6月6日星期三 :: 回首頁 網站導覽
全文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常用服務 · 新手上路 | 專業人士 | 常見問題 | 下載專區 | 影音專區

常用服務

- 房屋稅線上查繳稅系統
- 公佈欄
- 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
- 印花稅帳號申請
- 娛樂稅帳號申請
- 網路申報操作手冊
- 查詢曾否享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報稅代理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不動產移轉
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
地價稅申辦
減免用地申辦
房屋稅申辦
稅籍相關證明申請-使用情形變更
一般申報人 (法人、自然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印花稅彙總繳納
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
娛樂稅自動報繳
娛樂稅臨時公演
娛樂印花申報業者
帳號 /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最新消息 more
107-01-17
【公告】107年6月26日起若需透過本網站相關連接至網路繳稅服務網

憑證專區
自然人憑證申請
憑證資料檢測
XCA

影音專區 more
01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介紹

相關連結
網路繳稅服務
財政部
財政部賦稅署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全球資訊網
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一般申報人(法人、自然人)憑證 / 健保卡登入

自然人/工商憑證 全民健康保險卡

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憑證PIN碼：

身分證字號為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工商憑證之統一編號

[| 無法登入 |](#)
[| 補列印帳號申請書 |](#)

一、如有系統操作問題，提醒請先以下方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程式檢測，並把本網址加入相容性檢視

設定：如為憑證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撥打下列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自然人憑證：0800-080-117(有關自然人憑證申請、忘記密碼、鎖卡等相關問題)

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0800-030-598(有關健保卡註冊、認證、忘記密碼等相關問題)

題)

二、下載專區

[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windows OS\)](#)

[windows OS 手動安裝檔](#) (適用XP、Vista、windows 7 以上版本)

[Mac OS 手動安裝檔](#)



十六、新所有權人進行授權資料確認：

- 1.展開[不動產移轉申報]功能群組→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於查詢頁面點選[授權資料確認]按鈕，進入[步驟 1 資料確認]畫面。

功能選單

LRX1402_授權資料管理作業

字型大小: 大 | 中 | 小

台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查詢】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A123456789

姓名 王地主

授權日期 ~

授權編號

縣市 臺北市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 授權數: 2

縣市	授權編號	原所有權人 案件詳細內容	不動產案件狀態	授權狀態	授權處理人員	姓名	身分別	授權標的(代表)	授權時間
臺北市	1060600002	106060016	已條件待處理	授權完成	王地主	王地主	原所有權人	臺北市中山區德華 段 二小段1048-0000地號	2017/6/26 18:20:58
臺北市	1060600001			授權中	王地主	王地主	原所有權人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 授權數: 2

登入者: 劉鈞權
登入時間: 106-09-07 15:03:04
版本: 1.0.089
版本日期: 106/08/02

登出

十七、步驟 1 資料確認：

- 1.系統列出該案授權資料，供新所有權人確認。
- 2.新所有權人點選[授權資料確認]，先出[委託書]畫面，點選[確認]後，再輸入憑證 PIN 碼驗證後，彈跳出「授權資料管理完成」訊息。
- 3.系統寄送[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給報稅代理人。

步驟1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授權資料確認 退回原所有權人

基本資料

縣市別	臺北市	稅目別	土地、建物移轉(土地增值稅、契稅)
契約別	買賣	申報人別	報稅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C123456789	姓名	蔣代書
備註			

所有權人 總筆數: 2

所有權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新所有權人	B123456789	張買家	0661231	K66@mail.tntb.gov.tw	02-265511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原所有權人	A123456789	王地主	0621231	g42@mail.tntb.gov.tw	02-29597281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 5 5 號 1 1 樓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 5 5 號 1 1 樓

申報人

申報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報稅代理人	C123456789	蔣代書	0651231	t12345@mail.tntb.gov.tw	02-251225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土地資料 總筆數: 1

前次資料	地籍圖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移轉比率(分子)	移轉比率(分母)	宗地面積 (m ²)	申報現值 (元/m ² 計課)
前次資料	下載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10480000	1	1	105	180,000



啟動授權作業

字體大小: 大 | 中 | 小 台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委託書

茲委託XXX君代辦土地現值申報、領取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不課繳證明書及應納未納土地稅繳款書、工程受益費繳款書等事項。

確認 取消

十八、報稅代理人收到[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

- 1.報稅代理人點選[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中之超連結，彈跳「授權資料管理認證完成，請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本系統」訊息，並導向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登入頁。

地方稅網路申報[授權完成通知信] 收件匣 x 🖨️ 📧

 **etax_admin@etax.nat.gov.tw** 2月20日 ☆ ↩️ ⌵
寄給我 📧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親愛的簡代書 您好：

原所有權人(賣方)王地主，已完成不動產網路申報線上授權作業，請您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進行授權資料管理作業，以利後續申報作業進行。

請點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
(若無法開啟連結請將超連結網址完整複製到瀏覽器網址列並按下Enter)

http://203.69.82.162/PLRX/Lrx202d05?EMAILCHECK=2qJX7B__j8dyRmuJXvgL_PbJYQe0jsp93i

開啟連結後，請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

地方稅網路申報 📧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十九、報稅代理人登入系統：

1. 進入地方稅首頁後，以報稅代理人身分，點選[憑證登入]。
2. 選[自然人/工商憑證]，並輸入報稅代理人登入資訊。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報稅代理人 / 憑證 / 健保卡登入

自然人/工商憑證
 全民健康保險卡

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憑證PIN碼：

身分證字號為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工商憑證之統一編號

[| 無法登入 | 報稅代理人申請 |](#)
[補列印模號申請書 |](#)

一、如有系統操作問題，提醒請先以下方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程式檢測，並把本網址加入相容性檢視

設定：如為憑證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撥打下列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自然人憑證：0800-080-117(有關自然人憑證申請、忘記密碼、鎖卡等相關問題)

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0800-030-598(有關健保卡註冊、認證、忘記密碼等相關問題)

二、下載專區

[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windows OS\)](#)

[windows OS 手動安裝檔](#) (適用XP、Vista、windows 7 以上版本)

[Mac OS 手動安裝檔](#)



二十、報稅代理人進行授權資料確認：

- 1.展開[不動產移轉申報]功能群組→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於查詢頁面點選[授權資料確認]按鈕，進入[步驟 1 資料確認]畫面。

功能選單

LRX1402_授權資料管理作業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台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查詢】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A123456789

姓名 王地主

授權日期 ~

授權編號

縣市 臺北市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 授權數: 2

縣市	授權編號	登管不動產案件詳細內容	不動產案件狀態	授權狀態	授權處理人員	姓名	身分別	授權標的(代表)	授權時間
臺北市	1060600002	106060016	已條件待處理	授權完成		王地主	原所有權人	臺北市中山區德華 段 二小段1048-0000地號	2017/6/26 18:20:58
臺北市	1060600001			授權中		王地主	原所有權人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 授權數: 2

登入者: 劉鈞權
登入時間: 106-09-07 15:03:04
版本: 1.0.089
版本日期: 106/08/02

登出

二十一、步驟 1 資料確認：

- 1.系統列出該案授權資料，供報稅代理人確認。
- 2.報稅代理人點選[案件確認]，輸入憑證 PIN 碼驗證後，彈跳出「授權資料管理完成」訊息。
- 3.系統寄送[授權完成通知信]給原所有權人、新所有權人、報稅代理人。

步驟1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授權資料確認 退回原所有權人

基本資料

縣市別	臺北市	稅目別	土地、建物移轉(土地增值稅、契稅)
契約別	買賣	申報人別	報稅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C123456789	姓名	蔣代書
備註			

所有權人

所有權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新所有權人	B123456789	張買家	0661231	K66@mail.tntb.gov.tw	02-265511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原所有權人	A123456789	王地主	0621231	g42@mail.tntb.gov.tw	02-29597281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55號11樓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55號11樓

申報人

申報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報稅代理人	C123456789	蔣代書	0651231	t12345@mail.tntb.gov.tw	02-251225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土地資料

前次資料	地籍圖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移轉比率(分子)	移轉比率(分母)	宗地面積 (m ²)	申報現值 (元/m ² 計課)
前次資料	下載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10480000	1	1	105	180,000

地方稅網路申報[授權完成通知信] 收件匣 x

etax_admin@etax.nat.gov.tw 2月20日 ☆

寄給我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親愛的 [] 您好：

授權編號1060600002之授權作業已完成，系統已自動建立一筆不動產新案件(案件號1060600002)，您可利用自然人憑證登入系統點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查看案件申報進度。

地方稅網路申報 敬啟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地方稅網路申報[授權完成通知信] 收件匣 x 🖨️ 🗑️

 **etax_admin@etax.nat.gov.tw** 2月20日 ☆ ↩️ ▼

 寄給我 ▾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親愛的簡代書 您好：

授權編號1060600002之授權作業已完成，系統已自動建立一筆不動產新案件(案件號1060600002)，您可利用自然人憑證登入系統點選申報與查詢，進行編輯與申報。

地方稅網路申報 敬啟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二十二、報稅代理人授權案件進度查詢：

1.若是授權案件，案件別請選擇[授權案件]查詢。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查詢畫面】 清除 查詢

案件編號:

收件編號:

申報起日: - 迄日:

課稅標的(關鍵字)查詢:

縣市別:

案件別: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14

縣市別	查詢詳細內容--列印稅單--上傳附件	契約別	課稅標的(代表)	申報狀態	申報日期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市	查詢 申報 引導查詢 106060016	買賣	--	未送件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市	查詢 申報 引導查詢 106060017	二等親間買賣	台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松江路406號等共有部分	申辦贈與稅	106/6/30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市	查詢 申報 引導查詢 106060018	夫妻贈與	中山區正義段二小段 03090000地號 等2筆	已完成地戶登記	106/6/30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14

申報人應於規定期限前(免稅或不課稅案件應於申報日起第四十五日前),將下列文件送稽徵機關或代辦機關完成申報及完稅程序:

- (一) 委託委託人及權利人印章之土地現值申報書(如有代理人應加蓋其印章)。
- (二) 委託委託人及權利人印章之契稅申報書(如有代理人應加蓋其印章)。
- (三) 契約書正本(除單文還,印花稅未採電子申報者,應貼用印花稅票或一般大額繳款書)。
- (四) 自行列印之土地增價稅、契稅繳款書,與繳納完竣之印花稅大額票應繳納稅額繳款書及各稅欠稅(費)繳款書收據正本。
- (五)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1.4. 授權-原所有權人-啟動授權

功能說明：此作業由原所有權人設定所有權人、申報人、土地資料及建物資料後，啟動線上授權申報作業流程，由系統自動發信通知相關人員利用自然人憑證登入系統做「授權資料管理作業」，線上授權作業流程完成後，才可讓申報人透過系統取得原所有權人自行查調之資料。

操作說明：

一、原所有權人登入系統：

- 1.進入地方稅首頁後，以一般申報人身分，點選[自然人/工商憑證登入]。
- 2.選[自然人/工商憑證]，並輸入原所有權人登入資訊。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107年6月6日星期三 :: 回首頁 網站導覽
全文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常用服務 · 新手上路 | 專業人士 | 常見問題 | 下載專區 | 影音專區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常用服務

- 房屋稅線上查繳稅系統
- 公佈欄
- 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
- 印花稅帳號申請
- 娛樂稅帳號申請
- 網路申報操作手冊
- 查詢會否享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報稅代理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不動產移轉
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
地價稅申辦
減免用地申辦
房屋稅申辦
稅籍相關證明申請、使用情形變更
一般申報人 (法人、自然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印花稅彙總繳納
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
娛樂稅自動報繳
娛樂稅臨時公演
娛樂印花申報業者
帳號 /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最新消息 more
107-01-17
【公告】107年6月26日起若需透過本網站相關連接至網路繳稅服務網

憑證專區
自然人憑證申請
憑證資料檢測
XCA

影音專區 more
01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介紹

相關連結
網路繳稅服務
財政部
財政部賦稅署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全球資訊網
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一般申報人(法人、自然人)憑證 / 健保卡登入

自然人/工商憑證 全民健康保險卡

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
號：

憑證PIN碼：

身分證字號為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工商憑證之統一編號

[| 無法登入 |](#)
[補列印帳號申請書 |](#)

一、如有系統操作問題，提醒請先以下方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程式檢測，並把本網址加入相容性檢視

設定：如為憑證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撥打下列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自然人憑證：0800-080-117(有關自然人憑證申請、忘記密碼、鎖卡等相關問題)

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0800-030-598(有關健保卡註冊、認證、忘記密碼等相關問題)

二、下載專區

[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windows OS\)](#)

[windows OS 手動安裝檔](#) (適用XP、Vista、windows 7 以上版本)

[Mac OS 手動安裝檔](#)



二、原所有權人進入[新增授權]功能：

- 1.展開[不動產移轉申報]功能群組→選[啟動授權作業]，於查詢頁面右上方點選[新增授權]按鈕，進入[授權說明]畫面，點選 [已閱讀]，進入[基本資料]頁面，登打個人資料完畢後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

三、步驟 1 所有權人：

- 1.原所有權人於[基本資料]頁面按下[存檔]鈕，或於查詢頁面上按下[編輯]鈕後，即可進入[步驟 1 所有權人]畫面。
- 2.原所有權人登打原、新所有權人資料完畢後，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系統將把資料存檔並將資料帶入畫面下方資料區。
- 3.原所有權人登打原、新所有權人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步驟1 所有權人
步驟2 申報人
步驟3 土地資料
步驟4 建物資料
步驟5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清除 **存檔**

所有權人別	新所有權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B123456789								
姓名	張買家								
出生年月日	0661231 (範例: 1021231)								
電子郵件信箱	K66@mail.tntb.gov.tw								
聯絡電話	02-26551188 (範例: 02-0000000 或 02-000000#000 或 0900-000000)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通訊地址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所有權人別	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新所有權人	B123456789	張買家	0661231	K66@mail.tntb.gov.tw	025-265511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原所有權人	A123456789	王地主	0451231	t12345@mail.tntb.gov.tw	025-25885000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 1 9 號 7 樓之 5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 1 9 號 7 樓之 5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四、步驟 2 申報人：

- 1.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指定自己為申報人)，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
- 2.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步驟1 所有權人	步驟2 申報人	步驟3 土地資料	步驟4 建物資料	步驟5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1060600002				
<input type="button" value="清除"/> <input type="button" value="存檔"/>				
申報人別	原所有權人 ▾ 王地主 ▾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A123456789			
姓名	王地主			
出生年月日	0621231 (範例: 1021231)			
電子郵件信箱	g42@mail.tntb.gov.tw			
聯絡電話	02-29597281 (範例: 02-0000000 或 02-000000#000 或 0900-000000)			
傳真號碼	(範例: 02-0000000)			
行動電話	(範例: 0900-000000)			
戶籍地址	臺北市中山區福里幸福路一段55號11樓 <input type="button" value="Q"/>			
通訊地址	臺北市中山區福里幸福路一段55號11樓 <input type="button" value="Q"/>			

五、步驟3 土地資料：

- 1.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系統將把資料存檔並將資料帶入畫面下方資料區。
- 2.配合地政司介接時程，點選[查調地籍資料]鈕，系統會自動帶入[查調地籍資料]、[前次資料]、[地籍圖]。
- 3.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清除 **存檔**

原所有權人:

臺北市-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

查調地籍資料

移轉比率: 分子/ 分母

宗地面積: m²

申報現值: 元/m²計課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檢錄數: 2

	前次資料	地籍圖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移轉比率(分子)	移轉比率(分母)	宗地面積 (m ²)	申報現值 (元/m ² 計課)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前次資料 下載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10480000	1	1	105	180000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前次資料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12346666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檢錄數: 2

六、步驟 4 建物資料：

- 1.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含移轉情形(樓層)維護)，按下右上方[存檔]按鈕，系統將把資料存檔並將資料帶入畫面下方資料區。
- 2.配合地政司介接時程，點選[查調建物資料]鈕，系統會自動帶入[查調建物資料]、[(樓層)移轉情形]。
- 3.原所有權人登打資料完畢後，可按下其他步驟頁籤。

步驟1 所有權人 步驟2 申報人 步驟3 土地資料 **步驟4 建物資料** 步驟5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清除 **存檔**

原所有權人: 王地主

房屋稅稅籍編號: 11111111111 跨區(鄉鎮)案件

臺中市-鄉鎮區: 中山區 段小段: 德惠二 建號: 00345-000

查調建物資料

移轉房屋座落: 114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99號

移轉比率: 1 分子/1 分母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樓層)移轉情形	原所有權人	房屋稅稅籍編號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建號	移轉房屋座落	移轉比率(分子)	移轉比率(分母)
<input type="checkbox"/>	維護	王地主	11111111111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00345000	114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99號	1	1
<input type="checkbox"/>	維護	王地主	22222222222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54321000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移轉情形〈樓層〉維護

案件號: 1061000007 結束 **存檔**

層次: 主建物 構造: 其它 總面積:

-請選擇-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0

	建物別	層次	構造	總面積
--	-----	----	----	-----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0

七、步驟 5 資料確認：

- 1.系統列出步驟 1~4 頁面資料，供原所有權人確認。
- 2.原所有權人點選[啟動授權]，輸入憑證 PIN 碼驗證後，彈跳出「啟動授權完成」訊息。
- 3.系統寄送[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給新所有權人。

步驟1 所有權人		步驟2 申報人		步驟3 土地資料		步驟4 建物資料		步驟5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啟動授權			
基本資料									
縣市別				臺北市		稅目別		土地、建物移轉(土地增值稅、契稅)	
契約別				買賣		申請人別		報稅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C123456789		姓名		簡代書	
備註									
所有權人									
總筆數: 2									
所有權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新所有權人	B123456789	張買家	0661231	K66@mail.tntb.gov.tw	02-265511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原所有權人	A123456789	王地主	0621231	g42@mail.tntb.gov.tw	02-29597281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 5 5 號 1 1 樓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 5 5 號 1 1 樓
總筆數: 2									
申報人									
申報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報稅代理人	C123456789	簡代書	0651231	t12345@mail.tntb.gov.tw	02-251225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二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二段 1 1 巷 4 5 號 4 樓
土地資料									
總筆數: 2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復興二段	10480000					

八、新所有權人收到[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

- 1.新所有權人點選[授權資料管理通知信]中之超連結，彈跳「授權資料管理認證完成，請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本系統」訊息，並導向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登入頁。

地方稅網路申報[授權完成通知信] 收件匣 x 🖨️ 📧

 **etax_admin@etax.nat.gov.tw** 2月20日 ☆ 🔍
📧 寄給我 ▾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親愛的張買家 您好：

申請人(原所有權人(賣方))王地主，已啟動不動產網路申報線上授權作業，請您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進行授權資料管理作業，以利後續申報作業進行。

請點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
(若無法開啟連結請將超連結網址完整複製到瀏覽器網址列並按下Enter)

http://203.69.82.162/PLRX/Lrx202d05?EMAILCHECK=2qJX7B_j8dyRmuJXvgLPbJYQe0jsp93i

開啟連結後，請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

地方稅網路申報 敬啟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九、新所有權人登入系統：

1. 進入地方稅首頁後，以一般申報人身分，點選[自然人/工商憑證登入]。
2. 選[自然人/工商憑證]，並輸入新所有權人登入資訊。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107年6月6日星期三 :: 回首頁 網站導覽

全文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常用服務 · 新手上路 | 專業人士 | 常見問題 | 下載專區 | 影音專區

常用服務

- 房屋稅線上查繳稅系統
- 公佈欄
- 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
- 印花稅帳號申請
- 娛樂稅帳號申請
- 網路申報操作手冊
- 查詢是否享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報稅代理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一般申報人 (法人、自然人)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娛樂印花申報業者
帳號 / 憑證 / 健保卡
登入

最新消息 more

107-01-17
【公告】107年6月26日起若需透過本網站相關連接至網路繳稅服務網

憑證專區

- 自然人憑證申請
- 憑證資料檢測
- XCA

影音專區 more

01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介紹

相關連結

- 網路繳稅服務
- 財政部
- 財政部賦稅署
-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全球資訊網
- 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 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一般申報人(法人、自然人)憑證 / 健保卡登入

自然人/工商憑證 全民健康保險卡

身分證字號/營利事業統一編
號：

憑證PIN碼：

身分證字號為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工商憑證之統一編號

[| 無法登入 |](#)
[補列印帳號申請書 |](#)

一、如有系統操作問題，提醒請先以下方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程式檢測，並把本網址加入相容性檢視

設定：如為憑證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撥打下列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自然人憑證：0800-080-117(有關自然人憑證申請、忘記密碼、鎖卡等相關問題)

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0800-030-598(有關健保卡註冊、認證、忘記密碼等相關問題)

二、下載專區

[客戶端環境檢測設定\(windows OS\)](#)

[windows OS 手動安裝檔](#)(適用XP、Vista、windows 7 以上版本)

[Mac OS 手動安裝檔](#)



十、新所有權人進行授權資料確認：

- 1.展開[不動產移轉申報]功能群組→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於查詢頁面點選[授權資料確認]按鈕，進入[步驟 1 資料確認]畫面。

LRX1402_授權資料管理作業

字體大小: 大 | 中 | 小 台中市地方稅務局

【查詢】 清除 查詢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A123456789 姓名 王地主

授權日期 ~ 授權編號

縣市 臺北市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縣市	授權編號	原所有權人 案件詳細內容	不動產案件狀態	授權狀態	授權處理人員	姓名	身分別	授權標的(代表)	授權時間
臺北市	1060600002	106060016	已條件待處理	授權完成	王地主	王地主	原所有權人	臺北市中山區德華 段 二小段1048-0000地號	2017/6/26 18:20:58
臺北市	1060600001			授權中	王地主	王地主	原所有權人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登入者: 劉鈞權
登入時間: 106-09-07 15:03:04
版本: 1.0.089
版本日期: 106/08/02

登出

十一、步驟 1 資料確認：

- 1.系統列出該案授權資料，供新所有權人確認。
- 2.新所有權人點選[授權資料確認]，先出[委託書]畫面，點選[確認]後，再輸入憑證 PIN 碼驗證後，彈跳出「授權資料管理完成」訊息。
- 3.系統寄送[授權完成通知信]給原所有權人、新所有權人。

步驟1 資料確認

授權編號: 1060600002 授權資料確認 退回原所有權人

基本資料

縣市別	臺北市	稅目別	土地、建物移轉(土地增值稅、契稅)
契約別	買賣	申報人別	報稅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C123456789	姓名	蔣代書
備註			

所有權人 總筆數: 2

所有權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新所有權人	B123456789	張買家	0661231	K66@mail.tntb.gov.tw	02-265511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原所有權人	A123456789	王地主	0621231	g42@mail.tntb.gov.tw	02-29597281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55號11樓	臺北市中山區華福里華福路一段55號11樓

申報人

申報人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報稅代理人	C123456789	蔣代書	0651231	t12345@mail.tntb.gov.tw	02-25122588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臺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新生北路三段11巷45號4樓

土地資料 總筆數: 1

前次資料	地籍圖	原所有權人	縣市別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移轉比率(分子)	移轉比率(分母)	宗地面積 (m ²)	申報現值 (元/m ² 計課)
前次資料	下載	王地主	臺北市	中山區	德惠二段	10480000	1	1	105	180,000



字型大小: 大 | 中 | 小 台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委託書

茲委託XXX君代辦土地現值申報、領取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不課徵證明書及應納未納土地稅繳款書、工程受益費繳款書等事項。

確認 取消

地方稅網路申報[授權完成通知信] 收件匣 x

 **etax_admin@etax.nat.gov.tw** 2月20日 ☆  

 寄給我 ▾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親愛的  您好：

授權編號1060600002之授權作業已完成，系統已自動建立一筆不動產新案件(案件號1060600002)，您可利用自然人憑證登入系統點選授權資料管理作業，查看案件申報進度。

地方稅網路申報 敬啟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地方稅網路申報[授權完成通知信] 收件匣 x

 **etax_admin@etax.nat.gov.tw** 2月20日 ☆  

 寄給我 ▾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親愛的王地主 您好：

授權編號1060600002之授權作業已完成，系統已自動建立一筆不動產新案件(案件號1060600002)，您可利用自然人憑證登入系統點選申報與查詢，進行編輯與申報。

地方稅網路申報 敬啟

本信件是系統自動寄發，請勿直接回覆，有任何問題，請與客服中心聯繫 0800-818-388

十二、原所有權人授權案件進度查詢：

1.若是授權案件，案件別請選擇[授權案件]查詢。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查詢畫面】 清除 查詢

案件編號:

收件編號:

申報起日: - 迄日:

課稅標的(關鍵字)查詢:

縣市別:

案件別: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條, 總筆數: 14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別	種類	申報	引導查詢	查看詳細內容--列印稅單--上傳附件	契約別	課稅標的(代表)	申報狀態	申報日期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市	遺贈	申報	引導查詢	106060016	買賣	--	未送件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市	遺贈	申報	引導查詢	106060017	二等親間買賣	台北市中山區新福里松江路406號等共有部分	申辦贈與稅	106/6/30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市	--	--	引導查詢	106060018	夫妻贈與	中山區正義段二小段 03090000地號 等2筆	已完成地戶登記	106/6/30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條, 總筆數: 14

申報人應於規定期限前(免稅或不課稅案件應於申報日起第四十五日前),將下列文件送稽徵機關或代辦機關完成申報及完稅程序:

- (一) 遺產義務人及權利人印章之土地現值申報書(如有代理人應加蓋其印章)。
- (二) 遺產義務人及權利人印章之契稅申報書(如有代理人應加蓋其印章)。
- (三) 契約書正本餘單交還,印花稅未採電子申報者,應貼用印花稅票或一般大額繳款書。
- (四) 自行列印之土地增價稅、契稅繳款書,與繳納完竣之印花稅大額票應繳納繳款書及各稅欠稅(費)繳款書收據正本。
- (五)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1.5. 新增案件

作業畫面：

代理人名稱/姓名:測試		進值	清除
稅目別	縣市別	契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建物移轉(土地增值稅、契稅)	臺中市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地移轉(土地增值稅) 其它移轉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夫妻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二親等買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典權 <input type="checkbox"/> 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 共有土地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物移轉(契稅)			
備註:	(簡單描述本案內容方便您的作業)		
網絡申報案件資料轉錄無法修正之情形(需重新申請)			
土地增值稅	契稅		
1、鄉鎮區：段小段：地號。 2、土地契約移轉價格。	1、房屋稅稅籍編號；鄉鎮區：段小段。 2、移轉房屋坐落。 3、移轉價格。		
共用部分			
1.原所有權人：統一編號 2.新所有權人：統一編號 3.契約別，立契日期，申報日期			

功能說明：新增案件

操作說明：

1.先勾選欲申報之稅目別、申報縣市(系統將預設常申報之縣市為預設值)和契約別和備註，確認無誤後再點**建檔**當建檔完成並確認所有資料無誤後，系統會自動給案件編號，接著就開始登錄欲申報之稅目相關畫面。

2.點**清除**建可回復畫面初始設定畫面。

1.5.1. 土地資料建檔

作業畫面：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地目
臺中市 - 請選擇	請選擇		請選擇
「多筆土地，單一前次，同一義務人、權利人書立同一張契約書，請在該步驟輸入地號時分別建置契約書上之地號」			
移轉比率:	分子 <input type="text"/> 分母 <input type="text"/>		
宗地面積:	<input type="text"/> m ² 移轉面積 <input type="text"/> m ²		
申報現值:	按公告土地現值每平方米計課 <input type="text"/> 元/m ² 計課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詢公告現值"/>		
土地契約移轉價格:	<input type="text"/>		
規定地價或前次移轉 - 原因發	<input type="text"/> 年 <input type="text"/> 月 <input type="text"/> 日 元/m ² 計課 (多筆前次資料請在(持分明細)處重新建檔)		
<input type="checkbox"/> 都市土地 <input type="checkbox"/> 非都市土地 (請務必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有「遺產及贈與稅法」第五條規定視同贈與各款情事之一(若無勾選，在申報書該選項會自動設為“無”)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土地改良費用證明書 <input type="text"/> 張，工程受益費繳納收據 <input type="text"/> 張，重劃費用證明書 <input type="text"/> 張，捐贈土地公告現值證明文件 <input type="text"/> 張，請依法扣除土地漲價總數額。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稅法第34條第1項至第4項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第 <input type="text"/> 層供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input type="text"/> 平方公尺，非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input type="text"/> 平方公尺)符合自用住宅用地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另附申請適用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申明書) 茲檢附建築改良物所有權狀影本 <input type="text"/> 份，戶口名等影本 <input type="text"/> 份，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核課。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為農業用地，茲檢附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等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text"/>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之2第1項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 <input type="checkbox"/> 依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原地價。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於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公布生效時，為作農業使用之農業用地，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text"/> 份，請依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為原地價課徵土地增值稅。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為公共設施保留地，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text"/>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 39 條第 2 項免徵土地增值稅。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為配偶相互贈與之土地，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text"/>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28條之2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符合 <input type="text"/> 規定，茲檢附有關證明文件，請准予 <input type="text"/> 土地增值稅。			
(15) 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申請 (請務必勾選)			

功能說明：土地資料建檔

操作說明：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 2.點**編輯**後，即進入修改畫面，變更欲修改的欄位後按**存檔**鈕即可。
- 3.勾選欲刪除之資料列按**刪除**鈕即可。
- 4.點**清除**按鈕，畫面資料將會全部清除，可重新編輯資料。
- 5.**複製資料**功能，提供使用者透過案號查詢勾選欲複製之土地資料即可帶入畫面中進行編輯。

★注意事項：

1. 鄉鎮市區、段小段等資料應用點選的方式建檔，不可填入中文。
2. 同一地號不得重覆新增，應新增另一案件登打。
3. 契約種類請依契稅契約種類點選。
4. 夫妻贈與案件如欲申請不課徵時，應另於土地資料畫面選擇『本筆土地符合土地稅法第28條之2規定，茲檢附有關證明文件，請准予不課徵土地增值稅。』

1.5.1.1 申報共有土地分割

作業畫面：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based form for declaring land division. At the top, there are fields for 'Agent Name' (代理人名稱/姓名: 測試), 'Tax Category' (稅目別), 'City' (縣市別), and 'Contract Type' (契約別). The 'Tax Category' dropdown is open, showing options like 'Land Transfer (Land Value Added Tax)', 'Land Transfer (Land Value Added Tax) Other Transfer Reasons', and 'Land Transfer (Land Value Added Tax)'. The 'Contract Type' dropdown is also open, showing options like 'Gift', 'Spouse Gift', 'Second-degree Spouse Gift', 'Exchange', 'Common Land Division', 'Land Mergers', and 'Others'.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Common Land Division' option. Below these fields, there are sections for 'Land Value Added Tax' (土地增值稅) and 'Land Transfer Tax' (契稅), each with a list of applicable cases. A 'Common Part' (共用部分) section is also present, listing items like 'Original Owner ID', 'New Owner ID', and 'Contract Type, Date, Declaration Date'. Buttons for 'Save' (建檔) and 'Clear' (清除) are visible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功能說明：使用者可透過該功能申報土地分割案件。

操作說明：

1. 稅目別點選土地移轉(土地增值稅) 其它移轉原因。
2. 契約別點選共有土地分割。
3. 按**建檔**。

作業畫面：步驟 1 案件狀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ase Status' (步驟 1 案件狀態) page. At the top, there are tabs for 'Step 1 Case Status', 'Step 2 New Owners', 'Step 3 Land Mergers', and 'Step 4 Land Mergers'. The 'Case Number' (案件號) is 1031100013. Below this, there are several sections for case details, including 'Mergers and Valuation Status' (合併權利差額及補償情形), 'Court Decision' (是否法院判決), 'Boundary Adjustment' (界址調整), and 'Urban Land' (都市土地). There are several checkboxes and dropdown menus for selecting options.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for 'Case Number', 'Mergers and Valuation Status', 'Court Decision', 'Boundary Adjustment', and 'Request for Land Use Tax Rate Review'. The table shows the following data:

案件編號	分割權利差額及補償情形	是否法院判決	界址調整	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1031100013	無償案件	否	是	不申請

功能說明：土地資料建檔

操作說明：

1. 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作業畫面：步驟 2 原、所有權人

步驟1 案件狀態 | 步驟2 原、新所有權人 | 步驟3 土地標示合併前 | 步驟4 土地標示合併後

案件號: 1031100013

姓名: 張三 統一編號: A15***** 出生日期: 1031101

身份代號: 自然人 公私育別: 私有 | 代理人別 所有權人 其他: []

戶籍地址: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 []

連絡地址: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 [] 同戶籍地址 []

電話: [] 傳真: [] 手機: []

電子信箱: [] (電話格式:XX-XXXXXXX,手機格式:09XX-XXXXXX)

全選 | 全不選 | 刪除

頁次 1 | 每頁顯示 15 | 總筆數: 2

	順序	所有權人姓名	身分	地址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進程	↑ ↓	張三	所有權人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7號四三樓之三	
<input type="checkbox"/>	進程	↑ ↓	李世	所有權人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號三十樓	

操作說明：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作業畫面：步驟 3 土地標示分割前

步驟1 案件狀態 | 步驟2 原、新所有權人 | 步驟3 土地標示分割前 | 步驟4 土地標示分割後

案件號: 1031100021

鄉鎮區: 臺中市 - 請選擇

段小段: 請選擇

地號: [] - []

宗地面積: [] m²

移轉現值: [] 元/m²計課

查詢公告現值

* 須登錄共有土地分割之所有土地標示

全選 | 全不選 | 刪除

頁次 1 | 每頁顯示 15 | 總筆數: 3

	流水號	土地標示	原所有權人	宗地面積	移轉現值	
<input type="checkbox"/>	複製原所有權人	1	05030711111112	原所有權人 1	12	12
<input type="checkbox"/>	複製原所有權人	2	05030011121114	原所有權人 3	12	25
<input type="checkbox"/>	複製原所有權人	3	05030700090009	原所有權人 4	99	99

操作說明：

功能 1

功能 2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 2.可以依'土地標示'複製原、新所有權人,減少資料登打。

選取土標-複製原所有權人

案件號: 1031100013

結束 | 複製

鄉鎮區: 臺中市 - 北區

段小段: 中清

地號: 1111 - 1112

(功能 1)

- 3.依'土地標示'登打土地分割前持分人資料。

案件號: 1031100011 結束 存檔

姓名*: 張一

統一編號*: A149732864 地址*: 張一戶籍地址

分割後持分*: 1 / 4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3

	序號	所有權人姓名	統一編號	持分子	持分母
<input type="checkbox"/>	1	張一	A1. 4	1	4
<input type="checkbox"/>	2	張二	A1. 5	1	4
<input type="checkbox"/>	3	張三	A1. 9	1	4

總持分: 3/4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3

(功能 2)

作業畫面：步驟 4 土地標示分割後

步驟1 案件狀態 步驟2 原、新所有權人 步驟3 土地標示分割前 步驟4 土地標示分割後

案件號: 1031100011 共有土地分割明細表 清除 存檔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地目
 臺中市-北區 中港 1111-1112

宗地面積*: 12.0 m²
 移轉現值*: 12.0 元/m²計課

* 須登錄共有土地分割之所有土地標示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50 筆, 總筆數: 3

流水號	土地標示	新所有權人	宗地面積	移轉現值
1	05030711111112	新所有權人 3	12	12
2	05030011121114	新所有權人 3	12	25
3	05030700090009	新所有權人 1	99	99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50 筆, 總筆數: 3

功能 1

操作說明：

- 1.系統自動複製土地分割前持分人資料到步驟 4。
- 2.按 **新所有權人** 登打土地標示分割後持分人資料。

案件號: 1031100011 結束 存檔

姓名*:

統一編號*: 地址*:

分割後持分*: /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3

	序號	所有權人姓名	統一編號	持分子	持分母
<input type="checkbox"/>	1	張一	A1. 4	1	4
<input type="checkbox"/>	2	張二	A1. 5	1	4
<input type="checkbox"/>	3	張三	A1. 9	1	4

總持分: 3/4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3

(功能 1)



1.5.1.2 申報土地合併

作業畫面：

代理人名稱/姓名:測試

稅目別: 土地、建物移轉(土地增值稅、契稅) 土地移轉(土地增值稅) 其它移轉原因: 建物移轉(契稅)

縣市別: 臺中市

契約別:
 --
 買賣
 贈與
 夫妻贈與
 二等親買賣
 典權
 交換
 共有土地分割
土地合併
 其它

備註: (簡單描述本案內容方便您的作票)

確認申報案件資料無誤無法修正之情形(需重新申請)

土地增值稅	契稅
1、鄉鎮區；段小段；地號。 2、土地契約移轉價格。	1、房屋稅稅箱編號；鄉鎮區；段小段。 2、移轉房屋坐落。 3、移轉價格。
共用部分	
1.原所有權人；統一編號 2.新所有權人；統一編號 3.契約別，立契日期，申報日期	

功能說明：使用者可透過該功能申報土地合併案件。

操作說明：

1. 稅目別點選土地移轉(土地增值稅) 其它移轉原因。
2. 契約別點選共有土地合併。
3. 按**建檔**。

作業畫面：步驟 1 案件狀態

步驟1 案件狀態 | 步驟2 原、新所有權人 | 步驟3 土地標示合併前 | 步驟4 土地標示合併後

案件號: 1031100013

合併權利差額及補償情形: 有償案件 無償案件

是否法院判決: 否 是

界址調整: 否 是

都市土地 非都市土地

有「違章及贈與稅法」第五條規定視同贈與各款情事之一(若無勾選,在申報書該選項會自動設為"無")

附納土地改良費用證明書 張, 工程受益費繳納收據 張, 重劃費用證明書 張, 捐贈土地公告現值證明文件 張, 請依法扣除土地漲價總數額。

本筆土地符合 土地稅法第34條第1項至第4項規定, 全部 部分(第 層) 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 非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符合自用住宅用地條件, 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 (另附申請適用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申明書) 茲檢附建築改良物所有權狀影本 份, 戶口名簿影本 份, 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核課。

本筆土地為農業用地, 茲檢附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等相關證明文件 份, 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之2第1項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 依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原地價。

本筆土地於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公布生效時, 為作農業使用之農業用地, 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 請依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為原地價課徵土地增值稅。

本筆土地為公共設施保留地, 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 請依土地稅法第 39 條第 2 項免徵土地增值稅。

本筆土地為配偶相互贈與之土地, 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 請依土地稅法第28條之2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

本筆土地符合 規定, 茲檢附有關證明文件, 請准予 土地增值稅。

(15) 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申請 不申請 (請務必勾選)

案件編號	分割權利差額及補償情形	是否法院判決	界址調整	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1031100013	無償案件	否	是	不申請

功能說明：土地資料建檔

操作說明：

1. 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作業畫面：步驟 2 原、所有權人

步驟1 案件狀態 | 步驟2 原、新所有權人 | 步驟3 土地標示合併前 | 步驟4 土地標示合併後

案件號: 1031100013 清除 存檔

姓名*: 張三 統一編號*: A15***** 出生日期*: 1031101

身份代號*: 自然人 公私有別*: 私有 代理人別 所有權人 其他: _____

戶籍地址*: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 查詢

連絡地址: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 查詢 同戶籍地址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手機: _____

電子信箱: _____ (電話格式:XX-XXXXXXX,手機格式:09XX-XXXXXX)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順序	所有權人姓名	身分	地址	電話
1	張三	所有權人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7號四十樓之三	
2	李世	所有權人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號三十樓	

操作說明：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作業畫面：步驟 3 土地標示合併前

步驟1 案件狀態 | 步驟2 原、新所有權人 | 步驟3 土地標示合併前 | 步驟4 土地標示合併後

案件號: 1031100013 清除 存檔

鄉鎮區: 臺中市 - 請選擇 段小段: 請選擇 地號: _____

宗地面積: _____ m² 移轉現值: _____ 元/m²計課 查詢公告現值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流水號	土地標示	原所有權人	宗地面積	移轉現值
1	05030611111112	原所有權人 1	12	144
2	08033911222244	原所有權人 2	12	25

操作說明：

功能 1

功能 2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 2.可以依'土地標示'複製原、新所有權人,減少資料登打

 選取土標-複製原所有權人

案件號: 1031100013 結束 複製

鄉鎮區: 臺中市 - 北區 段小段: 中清 地號: 1111 - 1112

(功能 1)

3. 依'土地標示'登打土地合併前持分人資料

 原所有權人

案件號: 1031100013 結束 存檔

姓名*:	<input type="text"/>
統一編號*:	<input type="text"/> 地址*:
合併前持分*:	<input type="text"/> 分子 / <input type="text"/> 分母
原地價年月*:	<input type="text"/>
原地價單價*:	<input type="text"/>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1

	序號	所有權人姓名	統一編號	持分分子	持分分母	原地價年月	原地價單價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1	張三	A156330209	1	2	10202	10

(功能 2)

作業畫面：步驟 4 土地標示合併後

步驟1 案件狀態 步驟2 原、新所有權人 步驟3 土地標示合併前 步驟4 土地標示合併後

案件號: 1031100013 土地合併明細表 清除 存檔

土地標示: 請選擇
 請選擇
 05030611111112
 08033911222244

鄉鎮區 段小段 地號 地目

原地價單價* 元/m²計課
 移轉現值*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1

	流水號	土地標示	新所有權人	宗地面積	移轉現值
<input type="checkbox"/>	1	05030611111112	新所有權人 1	24	144

操作說明：

功能 1

1. 選擇合併後'土地標示'。
2. 登打土地合併後持分人資料

 新所有權人

案件號: 1031100013 結束 存檔

姓名*:	張三
統一編號*:	A156330209 地址*:
合併後持分*:	1 / 1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1

	序號	所有權人姓名	統一編號	持分分子	持分分母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1	張三	A156330209	1	1

總持分: 1/1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流水號	土地標示	新所有權人
<input type="checkbox"/>	1	05030611111112	新所有權人 1

(功能 1)

1.5.2. 建物資料建檔

作業畫面：

LRX301_不動產移轉申報

字體大小：去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請依次從 步驟1--> 步驟2--> 步驟3--> 步驟4--> 步驟5--> 步驟6 完成作業

步驟1 建物資料 | 步驟2 原所有權人(賣方) | 步驟3 新所有權人(買方) | 步驟4 持分明確 | 步驟5 繳款書填發、領回方式 | 步驟6 附聯

案件號: 1031100032

房屋稅籍編號: [] 鄉鎮區: [請選擇] 建號: [] 移轉房屋坐落: [] 移轉價格: [] 契稅核課方式: [請按照評定標準價格核課契稅] 是否填寫契稅申報書附聯: []

契稅申報書

※ 檔 案 編 號	※ 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總 收 文 字 號	
資 料 編 號		
服 務 區 總 分 局 流 水 號		
(1) 房 屋 稅 籍 編 號	(2) 建 號	(3) 移 轉 房 屋 坐 落
鄉 鎮 市 區 村 里 冊 頁 (棟) 分 戶 號		
(4) 立 契 日 期 或 使 用 執 照 核 發 日 期 (限 房 屋 建 造 完 成 前 取 得 所 有 權 案 件)	年 月 日	(5) 申 報 日 期
1021117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申報案件 2.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建造完成前取得所有權案件	年 月 日
(6) 移 轉 價 格 (新 台 幣)	元	
1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請按照評定標準價格核課契稅。 2. <input type="checkbox"/> 本件係領買標購公產或法院拍賣案件請按照評定標準價格或申報移轉價格從低核課契稅。	
(7) 茲 委 託	先生 代辦契稅申報、領取契稅繳款書或免稅證明書、前業主應繳未繳之房屋稅繳款書及領回證件等事項。 女士	
(8) 原 所 有 權 人	姓名或名稱 蓋章 國民身分證或事業機關團體統一編號 身分代號 公私有別	通訊地址 權利範圍持分比率
	縣 市 鄉 鎮 區 村 里 鄰 街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1/1
	自然 私人	※ 房屋稅查欠情形

功能說明：建物資料建檔

操作說明：

1. 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 **存檔** 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2. 點 **編輯** 後，即進入修改畫面，變更欲修改的欄位後按 **存檔** 鈕即可。
3. 勾選欲刪除之資料列按 **刪除** 鈕即可。
4. 點 **清除** 按鈕，畫面資料將會全部清除，可重新編輯資料。
5. **複製資料** 功能，提供使用者透過案號查詢勾選欲複製之土地資料即可帶入畫面中進行編輯。
6. **是否填寫契稅申報書附聯** 欄位，若勾選申請，送出申報時必須填寫步驟 6 附聯。若勾選不申請，步驟 6 附聯則不會出現座落選單。

1.5.2.1 建物資料建檔-主建物建號建檔

作業畫面：

圖中顯示的是「其他主建物建號建檔」的作業畫面。畫面頂部標題為「其他主建物建號建檔」，下方有「案件號: 1031100024」。畫面中央是一個表格，表格上方有「建號」欄位，下方有「移轉房屋坐落」欄位。畫面底部有一個黃色的箭頭指向「其他主建物建號建檔」按鈕，並附有文字「打開主建物建號建檔」。

功能說明：當建物資料建立完成後，若有一筆以上之建號時，可透過該功能新增其它建號。

操作說明：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欄位填入相關地號，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 2.點編輯後，即進入修改畫面，變更欲修改的欄位後按**存檔**鈕即可。
- 3.勾選欲刪除之資料列按**刪除**鈕即可。

1.5.2.2 建物資料建檔-移轉情形（樓層）維護

作業畫面：

圖中顯示的是「移轉情形 (樓層) 維護」的作業畫面。畫面頂部標題為「移轉情形 (樓層) 維護」，下方有「案件號: 1031100024」。畫面中央是一個表格，表格上方有「移轉情形」欄位，下方有「樓層」欄位。畫面底部有一個黃色的箭頭指向「移轉情形 (樓層) 維護」按鈕，並附有文字「打開(樓層)移轉情形」。

功能說明：當建物資料建立完成後，建立該建物樓層資料。

操作說明：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樓層相關資料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 2.點**編輯**後，即進入修改畫面，變更欲修改的欄位後按**存檔**鈕即可。
- 3.勾選欲刪除之資料列按**刪除**鈕即可。

1.5.2.3 建物資料建檔-移轉情形（公設）維護

作業畫面：

LRX301 不動產移轉申報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請依次從 步驟1-->步驟2-->步驟3-->步驟4-->步驟5-->步驟6 完成作業

步驟1 建物資料 | 步驟2 原所有權人(賣方) | 步驟3 新所有權人(買方) | 步驟4 持分明確 | 步驟5 繳款書填發、領回方式 | 步驟6 附聯

案件號: 1031100024

附件上傳 案件號: 複製資料 清除 存檔

移轉情形 (公設) 維護

案件號: 1031100024

公設建號 持分分子 持分分母 總面積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契稅申報書

日期	年 月 日
總收文	字 號
(1)房屋	鄉鎮市區村里 冊頁(棟) 分戶號
稅籍編號	01290751011
(2)建號	臺北市松山區寶清段六小段00001-222
(3)移轉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4)立契日期或使用執照核發日期(限房屋建造完成前取得所有權案件)	1021117
(5)申報日期	1031126
(13)移轉情形	層次 構造 面積(平方公尺) 公設建號 面積(㎡) 持分比例
(14)申請減免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1.全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減增 合於第(14)條例第(1)條(4)款規定。
(15)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正本(查驗後退還)、影本(貼印花部份)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狀影本共()份。 <input type="checkbox"/> 不動產權利移轉證明書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法院判決書或判決確定證明書影本()份。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份、 <input type="checkbox"/> 該移轉房屋已納房屋稅繳款書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文件()份。

打開(公設)移轉情形

功能說明：當建物資料建立完成後，建立公設資料。

操作說明：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填入公設建號、持分分子、持分分母、面積，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 2.點**編輯**後，即進入修改畫面，變更欲修改的欄位後按**存檔**鈕即可。
- 3.勾選欲刪除之資料列按**刪除**鈕即可。

1.5.3. 原所有權人建檔

作業畫面：

請依次從 步驟1-->步驟2-->步驟3-->步驟4-->步驟5-->步驟6-->步驟7 完成作業

步驟1 土地資料 步驟2 建物資料 **步驟3 原所有權人(賣方)** 步驟4 新所有權人(買方) 步驟5 持分明細 步驟6 其他資料 步驟7 附錄

案件號: 1031100046 複製資料 清除 存檔

姓名*: 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身份代號*: 自然人 公私有別*: 私有 代理人別: 原所有權人 其他: (請自行輸入)

戶籍地址*: 聯絡地址*: 同戶籍地址:

電話: 傳真: 手機:

電子信箱: (電話格式:0X-XXXXXXX, 手機格式:09XX-XXXXXX)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3

	複製地址	原所有權人姓名	地址	電話	卡別
<input type="checkbox"/>	複製地址	張二	addr		原所有權人
<input type="checkbox"/>	複製地址	張三	張三戶籍地址		原所有權人
<input type="checkbox"/>	複製地址	張一	張一戶籍地址		原所有權人

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3

210.61.78.33/PLRX/Addr?address=addr

【選擇畫面】-地址 取消 帶入

縣市: 臺北市 鄉鎮市區: 請選擇 郵遞區號: -

村里: 請選擇 鄰: 街路: 請選擇 路段:

巷弄:

門牌:

地址為「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路...號十四樓之三」時, 巷弄門牌僅需輸入「57號十四樓之三」

請選擇
不分區
中山區
中正區
信義區
內湖區
北投區
南港區
士林區
大同區
大文山區
松山區
萬華區

功能說明：原所有權人資料建檔

操作說明：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地址部分:目前改由開窗點選地址相關資料)。
- 2.點**編輯**後，即進入修改畫面，變更欲修改的欄位後按**存檔**鈕即可。
- 3.勾選欲刪除之資料列按**刪除**鈕即可。
- 4.點**清除**鈕，畫面資料將會全部清除，可重新編輯資料。
- 5.放大鏡**查詢**功能，提供標準地址選取。所有權人資料即可帶入畫面中進行編輯(減少資料重複登打之麻煩)。
- 6.**複製資料**功能，提供使用者透過案號查詢勾選欲複製之原新所有權人資料即可帶入畫面中進行編輯(減少資料重複登打之麻煩)

★注意事項：

當統一編號為公司行號時，出生日期系統自動轉為非必填資料。



1.5.4. 新所有權人資料建檔

作業畫面：

請依次從 步驟1-->步驟2-->步驟3-->步驟4-->步驟5-->步驟6-->步驟7 完成作業

案件號: 1031100046

姓名*: 王小明 統一編號*: N123846524 出生日期*: 0980808

身份代號*: 自然人 公私有別*: 私有 | 代理人別 新所有權人 其他: (請自行輸入)

戶籍地址*: 王小明戶籍地址 同戶籍地址

連絡地址*: 王小明連絡地址 同戶籍地址

電話: 傳真: 手機:

電子郵件: (電話格式:XX-XXXXXXX, 手機格式:09XX-XXXXXXX)

移轉後地價稅繳款書送達地址*: 王小明移轉後地價稅繳款書送達地址 同戶籍地址 同建物座落

全	進	全	不	進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input type="checkbox"/>	進	↑	↓	複製地址	王小明	王小明戶籍地址					新所有權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進	↑	↓	複製地址	王中明	王中明戶籍地址					新所有權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進	↑	↓	複製地址	王大明	王大明戶籍地址					新所有權人

全 進 全 不 進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3

210.61.78.33/PLRX/Addr?address=addr

【選擇畫面】-地址 取消 帶入

縣市: [臺北市] 鄉鎮市區: [請選擇] 郵遞區號: -

村里: [請選擇] 鄉: [請選擇] 街路: [請選擇] 路段: [請選擇]

巷弄門牌: [請選擇]

地址為「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里1號十四樓之三」時, 巷弄門牌僅需輸入「57號十四樓之三」

請選擇
不分區
中山區
中正區
信義區
內湖區
北投區
南港區
士林地區
大同區
大安區
文山區
松山區
萬華區

功能說明：新所有權人資料建檔

操作說明：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依序輸入完畢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地址部分:目前改由開窗點選地址相關資料)。
- 2.點**編輯**後，即進入修改畫面，變更欲修改的欄位後按**存檔**鈕即可。
- 3.勾選欲刪除之資料列按**刪除**鈕即可。
- 4.點**清除**鈕，畫面資料將會全部清除，可重新編輯資料。
- 5.**複製資料**功能，提供使用者透過案號查詢勾選欲複製之原新所有權人資料即可帶入畫面中進行編輯(減少資料重複登打之麻煩)。

★注意事項：

- 1.當統一編號為公司行號時，出生日期系統自動轉為非必填資料。
- 2.判決移轉,和解移轉,調解移轉等案件統一編號可為*0001。



1.5.5. 持分資料建檔

作業畫面：

請依次從 步驟1-->步驟2-->步驟3-->步驟4-->步驟5-->步驟6-->步驟7 完成作業

步驟1 土地資料 步驟2 建物資料 步驟3 原所有權人(賣方) 步驟4 新所有權人(買方) **步驟5 持分明細** 步驟6 其他資料 步驟7 附聯

案件號: 1031100046

土地持分明細 前次移轉附表 存檔

原所有權人	土地標示	分子	分母	非-共同共有	前次資料
張二	01005000010001	1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button" value="前次資料"/>
張三	01005000010001	1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button" value="前次資料"/>
張一	01005000010001	1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button" value="前次資料"/>

新所有權人	土地標示	分子	分母	非-共同共有
王小明	01005000010001	1	1	<input type="checkbox"/>
王中明	01005000010001	1	1	<input type="checkbox"/>
王大明	01005000010001	1	1	<input type="checkbox"/>

功能說明：持分明細建檔

操作說明：

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照各欄位所需資料填入原所有權人及新所有權人之持分資料，並勾選共同共有選項，按下 **存檔** 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1.5.6. 其他資料

作業畫面：

LRX301_不動產移轉申報 字型大小: 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請依次從 步驟1-->步驟2-->步驟3-->步驟4-->步驟5-->步驟6 完成作業

步驟1 建物資料 步驟2 原所有權人(賣方) 步驟3 新所有權人(買方) 步驟4 持分明細 **步驟5 繳款書填發、領回方式** 步驟6 附聯

案件號: 1031100024 案件號:

房屋稅籍編號: 01290751011

持分共有房屋繳款書填發方式 本房屋為持分共有，已推定共有人 為管理人繳納房屋稅。
 本房屋為持分共有，請依稅捐稽徵法第12條規定，按持分比例分別發單課徵房屋稅。

契稅繳款書領回方式 親領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1

房屋稅籍編號	移轉房屋坐落	契稅繳款書領回方式
編碼 01290751011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7鄰重慶南路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1

(13)移轉情形	層次				公設建號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辦保存登記部分一併移轉	
	構造面積(平方公尺)				面積(m ²)			
(14)申請減免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1.全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減增	合於第(14)條第(1)條(4)款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准	※房屋稅承辦人員蓋章
(15)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正本(查驗後退還)、影本(貼印花部份)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狀影本共()份。 <input type="checkbox"/> 不動產權利移轉證明書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法院判決書藉判決確定證明書影本()份。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份, <input type="checkbox"/> 該移轉房屋已納房屋稅繳款書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文件()份。							
(16)持分共有房屋繳款書填發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房屋為持分共有,已推定共有人 為管理人繳納房屋稅。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房屋為持分共有,請依稅捐稽徵法第12條規定,按持分比例分別發單課徵房屋稅。							
(17)契稅繳款書領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親領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請寄:							
(18)結案簡訊通知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19)※息報日數		(20)備註:				
茲依照契稅條例14條、15條、16條規定填具契稅申報書,請依法核定應納契稅,並依照房屋稅條例第7條之規定申請變更房屋稅納稅義務人名義。 此 致 局(處)分局(處) 鄉(鎮、市)公所 申報人								

功能說明：持分明細建檔

操作說明：

全持分移轉 1 人，不填(16)欄。

全持分移轉多人，可填(16)欄推定管理人或按持分比例分別發單，若未填寫，則一律按持分比例分別發單。

非全持分移轉 1 人，不填(16)欄，一律按持分比例分別發單。

非全持分移轉多人，不填(16)欄，一律按持分比例分別發單。

確認後按下 **存檔** 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1.5.7. 附聯資料建檔

作業畫面：

功能說明：附聯中若該筆建物有多筆地號資料，可於此處新增資料。

操作說明：

- 1.於系統作業畫面中依序選擇房屋座落(於步驟 1 勾選申請)、建物移轉使用情形...等相關資訊後，按**存檔**鈕進行資料新增建檔。
- 2.點**編輯**後，即進入修改畫面，變更欲修改的欄位後按**存檔**鈕即可。
- 3.勾選欲刪除之資料列按**刪除**鈕即可。
- 4.點**清除**鈕可重新編輯資料。
- 5.點**送出申報**鈕可開始執行申報步驟。
- 6.如遇新所有權人是數人持分共有且 2 人以上全國自住房屋超過 3 戶限制，需填寫放棄相關欄位(本人(XXX)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住家用房屋全國三戶之限制，放棄所有:...)。

1.6. 申報與查詢

作業畫面：查詢畫面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功能選單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查詢畫面】 清除 查詢

案件編號:

收件編號:

申報日期: -

課稅標的(關鍵字)查詢:

縣市別: 臺北市

1 2

登入者: 登入時間: 原次: 原次日期: 登出

全 選 全 不 選 刪 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420

縣市別	種類	申報	課稅標的	查看詳細內容--列印稅單--上傳附件	契約別	課稅標的(代表)	申報狀態	申報日期	備註
臺北市	遺贈	申報	課稅新值	1031100033	買賣	--	未送件		
臺北市	遺贈	申報	課稅新值	1031100032	買賣	--	未送件		
臺北市	遺贈	申報	課稅新值	1031100024	買賣	--	未送件		
臺北市	申報書列印	--	--	1031100021	交換	--	已送件待處理	1031121	
臺北市	遺贈	申報	課稅新值	1031100009	買賣	--	未送件		

【查詢畫面】 清除 查詢

案件編號:

收件編號:

申報日期: -

課稅標的(關鍵字)查詢:

縣市別: 臺中市

全 選 全 不 選 刪 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92

縣市別	種類	申報	課稅標的	查看詳細內容--列印稅單--上傳附件	契約別	課稅標的(代表)	申報狀態	申報日期	備註
臺中市	遺贈	申報	課稅新值	1031100046	買賣	--	未送件		
臺中市	申報書列印	--	--	1031100045	買賣	中家段七小段 01005000010001	已送件待處理	1031119	
臺中市	遺贈	申報	課稅新值	1031100044	交換	--	未送件		契_交換
臺中市	遺贈	申報	課稅新值	1031100043	拍賣	--	未送件		
臺中市	遺贈	申報	課稅新值	1031100031	土地合併	--	未送件		
臺中市	申報書列印	--	--	1031100028	XX	南區下橋子頭 02380000	已送件待處理	1031113	

功能說明：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操作說明：

依照畫面上之查詢鍵值輸入欲查詢之條件，按下查詢按鈕即可查詢資料。

★注意事項：

- 1.開放已申報案件列印申報書。
- 2.開放買賣,贈與,夫妻贈與,二等親間買賣,典權,交換案件

未申報前可更換契約別。

作業畫面：申報書列印

送出申報-1申報書列印

1. 契約書, 登記申請書只[勾選稅目]全案列印

LRX302_申報書列印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編輯畫面】 立契日： 上一步 取消 下一步

全選 全不選 土地增值稅 契稅 列印申報書 列印登記申請書 列印契約書 列印申請書附聯

	稅別	地號/房屋稅籍編號	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VM	01000200010000	10200006420000
<input type="checkbox"/>	CHT	01000200010000	18220052014
<input type="checkbox"/>	CHT	01000200010000	18220052097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總筆數:3

2.

(1). 申報書 [勾選稅目]全案列印

(2). 申報書 [勾選地號/移轉房屋坐落]可單筆或多筆列印

(圖一)

【編輯畫面】 立契日： 上一步 取消 下一步

全選 全不選 土地增值稅 契稅 列印申報書 列印登記申請書 (備註欄編輯) 列印契約書 前次移轉附表

	稅別	地號/房屋稅籍編號	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增	01005000010001	
<input type="checkbox"/>	契稅	011111111111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總筆數:2

地方稅務局申報作業 - Google Chrome

210.61.78.33/PLRX/Lrx3/Lrx302m03?CASE_SERIAL_NO=1031100046&HSN=1

土地登記申請書備註欄編輯

結束 存檔

(圖二)

功能說明：列印相關申報書文件

操作說明：

先勾選欲列印之稅目，再點擊欲列印申報書之種類，即可列印相關文件(PDF檔)。(圖一)

★注意事項：

若欲編輯登記申請書之備註內容，請先點選備註欄編輯鈕，進行編輯，當編輯完畢儲存後，再行列印土地登記申請書，系統即會將所編輯之內容自動帶入並顯示“僅供地政機關使用”之字樣。(圖二)

土增稅相關報表：

土地增值稅申報書：

地政事務所		土地增值稅(土地現值)申報書		稽徵機關						
收文日期	字號	第1聯：本聯由稽徵機關移送地政機關		收文日期	號碼					
通知日期										
(1) 受理機關		宜蘭縣政府地方稅務局(總局)								
(2) 土地坐落		(3) 移轉或設定比率	(4) 土地面積(平方公尺)	(5) 原規定地價或前次移轉現值	(6) 申報移轉現值(請二擇一勾選)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地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筆 <input type="checkbox"/> 持分	整筆 1081.84 移轉或設定面積 1081.84	原因發生日期 089年01月 每平方公尺 540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公告土地現值計課 <input type="checkbox"/> 按每平方公尺元計課					
員山鄉	深惠 0810-0000									
(7) 本筆土地契約所載金額		3678256		(8) 有無「遺產及贈與稅法」第5條規定視同贈與各款情事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p>上列土地於民國103年11月13日訂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配偶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共有土地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設定典權 <input type="checkbox"/>土地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依法據實申報現值如上。</p> <p>(9) <input type="checkbox"/>檢附土地改良費用證明書 張，工程受益費繳納收據 張，重劃費用證明書 張，捐贈土地公告現值證明文件 張，請依法扣除土地漲價總數額。</p> <p><input type="checkbox"/>本筆土地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土地稅法第34條第1項至第4項規定，<input type="checkbox"/>全部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第層供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非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符合自用住宅用地條件(倘出售面積超過都市土地300平方公尺或非都市土地700平方公尺者，另附土地增值稅自用住宅用地適用順序申明書)。</p> <p><input type="checkbox"/>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另附申請適用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申明書)，檢附建築改良物資料影本 份，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核課。</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筆土地為農業用地，檢附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等證明文件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之2第1項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input type="checkbox"/>並依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原地價。</p> <p><input type="checkbox"/>本筆土地於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公布生效時，為作農業使用之農業用地，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請依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為原地價課徵土地增值稅。</p> <p><input type="checkbox"/>本筆土地為公共設施保留地，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第2項規定免徵土地增值稅。</p> <p><input type="checkbox"/>本筆土地為配偶相互贈與之土地，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28條之2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p> <p><input type="checkbox"/>本筆土地符合 規定，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請准予 土地增值稅。</p>										
(10) 茲委託張新財君代辦土地現值申報、領取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不課徵證明書及應納未納土地稅繳款書、工程受益費繳款書等事項。										
(11) 義務人		姓名或名稱	國民身分證號或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權利移轉範圍	戶籍地址	縣 鄉鎮 村 鄰 街 段 弄 樓	縣 鄉鎮 村 鄰 街 段 弄 樓	蓋章	電話
申報人		林	G12	115 04 10	1/1	26400	宜蘭縣員山鄉惠好村1鄰尚	26400		
新所有權人		劉林	N2	6 03 03	1/1	00	新北市永和區潭安里11鄰中正路71號三樓	00		
代理人		張	G1	38		260	宜蘭縣宜蘭市崑崙路三			03-9310519
(12) 繳款書送達：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送達：受送達人： 住居所： <input type="checkbox"/> 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親自領取(本欄如未勾劃者視為親自領取)										
(13) 移轉後新所有權人地價稅繳款書寄送地址：同第(11)欄所填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住居所。 <input type="checkbox"/> 請寄： mail										
(14) 本申報書所列房屋基地土地係購供自用住宅用地使用，茲先行提出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俟辦妥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並於本年地價稅開徵40日前(9月22日)辦竣戶籍登記後，再補送有關文件，請准予自本年起的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申請 (請務必勾選)										

土地增值稅登記申請書：

S0700000200-1

收件 日期 字號	年月日時分 字第 號	收件 者章	連件序別 (非連件 者免填)	共 件	第 件	登記費	元	合計	元
						書狀費	元	收據	字號
						罰 鍰	元	核算者	元

土 地 登 記 申 請 書			
(1) 受理機關	縣 市	地政事務所	資料管轄機關
	市	<input type="checkbox"/> 跨所申請	縣市地政事務所
			(2) 原因發生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3) 申請登記事由 (選擇打√一項)		(4) 登記原因 (選擇打√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移轉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繼承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繼承 <input type="checkbox"/> 拍賣 <input type="checkbox"/> 共有物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設定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塗銷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清償 <input type="checkbox"/> 拋棄 <input type="checkbox"/> 混同 <input type="checkbox"/> 判決塗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權利價值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權利內容等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標示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 地目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標示及申請權利內容 詳如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 <input type="checkbox"/> 登記清冊 <input type="checkbox"/> 複丈結果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建物測量成果圖 <input type="checkbox"/>			
(6) 1.	份	4.	份
附繳 2.	份	5.	份
證件 3.	份	6.	份
		7.	份
		8.	份
		9.	份
(7) 委任關係	本土地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代理。 複代理。 委託人確為登記標之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並經核對身分無誤，如有虛偽不實，本代理人(複代理人)願負法律責任。		(8) 聯絡方式
			權利人電話 null
			義務人電話 null
			代理人聯絡電話 null
			傳真電話 null
			電子郵件信箱 null
			不動產經紀業名稱及統一編號 null
			不動產經紀業電話 null
(9) 備註			

土地增值稅-移轉契約書

土地所有權買賣移轉契約書										
下列土地經		出賣人	雙方同意所有權買賣移轉，特訂立本契約：							
		買受人								
土地 標示	(1) 坐落	鄉鎮市區	中區							
		段	建國							
		小段	二							
	(2) 地號	0103-1234								
	(3) 地目									
(4) 面積 (平方公尺)	100									
(5) 權利範圍	11/22									
(6) 買賣價款總金額 新台幣 貳拾貳萬柒仟壹佰柒拾壹元										



契稅相關報表：

建物移轉契約書

建築改良物所有權買賣移轉契約書							
出賣人							
下列建物經 雙方同意所有權移轉，特訂立本契約：							
買受人							
(1)建		號	00577000	00577000			
建	(2) 門 牌	鄉鎮市區	竹崎鄉	竹崎鄉			
		街 路	中華路	中華路			
		段 巷 弄	1 4 鄰	1 4 鄰			
		號 樓	3 1 號	3 1 號			
物	(3) 建物 坐落	段	真武	真武			
		小 段					
		地 號					
標	(4) 面積 (平方 公尺)						
		共 計					
示	(5) 附屬 建物	用途 面積(m ²)					
(6)權利範圍							
(7) 買賣價款總金額 新台幣 肆拾壹萬肆仟零佰零拾零元							

契稅申報書

※ 檔 案 編 號										契稅申報書		※ 日期					
年 月		資 料 編 號								日 期		年 月 日					
		服 務 區 總 分 局 流 水 號								字 號							
(1)房 屋 稅 籍 編 號		鄉 鎮 市 區		村 里		冊 頁 (棟)		分 戶 號		(2)建 號		(3)移 轉 房 屋 坐 落					
(4)立契日期或使用執照核發日期(限房屋建造完成前取得所有權案件)										年 月 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一般申報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2.房屋建造完成前取得所有權案件		(5)申報日期		年 月 日	
(6)移轉價格(新台幣)		234		元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請按照評定標準價格核課契稅。 2. <input type="checkbox"/> 本件係領買標購公產或法院拍賣案件請按照評定標準價格或申報移轉價格從低核課契稅。											
(7)茲委託 先生 代辦契稅申報、領取契稅繳款書或免稅證明書、前業主應繳未繳之房屋稅繳款書及領回證件等事項。 女士																	
(8)原所有權人		姓名或名稱		蓋章		國民身分證或事業機關團體統一編號		身分證代號		公私別		通訊地址/新所有權人請填移轉後房屋稅繳款書送單地址		權利範圍		※房屋稅查欠情形	
												縣市 鄉鎮區 村里 鄰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持分比率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截至 年 月 無欠繳房屋稅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有欠繳房屋稅 <input type="checkbox"/> 即予開徵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未即予開徵	
(9)新所有權人(如為持分共有房屋,請另填寫第(16)欄)																<input type="checkbox"/> 法院拍賣案件	
(10)契稅代理人																領回證件蓋章	
(11)在國內房屋稅納稅代理人																	
(12)案件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2.典權 <input type="checkbox"/> 3.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 4.0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4.1夫妻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5.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6.占有 <input type="checkbox"/> 7.二親等間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8.1標購 <input type="checkbox"/> 8.2拍賣 <input type="checkbox"/> 8.3領買 <input type="checkbox"/> 9.1判決 <input type="checkbox"/> 9.2調解 <input type="checkbox"/> 9.3和解												※查欠人員蓋章			
(13)移轉情形		層 次		構 造		面 積 (平方公尺)		公設建號		面積(mi)		持分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辦保存登記部分一併移轉			
(14)申請減免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1.全免 <input type="checkbox"/> 2.減徵		合於契稅條例第()條規定。 合於()條例第()條()款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准		※房屋稅承辦人員蓋章	
(15)檢 附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正本(查驗後退還)、影本(貼印花部份)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狀影本共()份。 <input type="checkbox"/> 不動產權利移轉證明書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法院判決書籍判決確定證明書影本()份。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份, <input type="checkbox"/> 該移轉房屋已納房屋稅繳款書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文件()份。															
(16)持分共有房屋繳款書填發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房屋為持分共有,已推定共有人 為管理人繳納房屋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房屋為持分共有,請依稅捐稽徵法第 12 條規定,按持分比例分別發單課徵房屋稅。												印 管 理 人			
(17)契稅繳款書領回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親領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input type="checkbox"/> 請寄:															
(18)結案簡訊通知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19)※急報日數				(20)備註:		依土地法第34條之1規定辦理,義務人願負法律責任。							
茲依照契稅條例14條、15條、16條規定填具契稅申報書,請依法核定應納契稅,並依照房屋稅條例第7條之規定申請變更房屋稅納稅義務人名義。 此 致														局(處)分局(處) 鄉(鎮、市)公所		申報人	

一、本表有※之欄位請免填。

二、申報人取得房屋,請依附聯填報不動產移轉後使用情形,供自住使用者,可申請按自住房屋稅率課徵房屋稅及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以維護您的權益。



契稅申報書附聯

契 稅 申 報 書 附 聯

(新所有權人使用土地、房屋情形申報表)

一、土地部分

年 月 日

本申報書所列房屋基地 地號 土地取得後係供自用住宅用地使用，茲先行提出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俟辦妥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並於本年 9 月 22 日前辦竣戶籍登記後，再補送有關文件，請准自本年起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二、房屋部分 (稅籍編號：01290751011)

坐落 臺北市中正區黎明 7 鄰重慶南路一段 5 7 號十四樓之三 房屋取得後使用情形如下：

使用別	層次		面積	1層				
	面	積						
住家	自	住						
	非	自	住					
非住家	營	業						
	營	業	減	2				
	私	人	醫	院、				
	自	由	職	業	事			
	非	住	非	營				

申報人 張阿錦 蓋章

電話：

收文 年 月 日 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A111111113

- 本人選取上述房屋為自住使用，因超過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自住房屋全國 3 戶之限制，放棄 本人 配偶 未成年子女所有 _____ 縣市 _____ 鄉鎮市區 _____ 街路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_____ 房屋按自住稅率課徵房屋稅。

備註：

- 1、自住房屋，指個人所有之住家用房屋符合無出租使用，並供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實際居住使用，且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全國合計 3 戶以內之住家用房屋。
- 2、公益出租使用房屋，指持有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發公益出租人核定函之公益出租人，將房屋出租予領有政府最近年度核發之租金補貼核定函或資格證明之中低所得家庭供住家使用者。如房屋符合公益出租使用之條件，請備妥前述資料逕向房屋所在地主管稽徵機關申請辦理。



作業畫面：送出申報-2 申請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繳款書

送出申報-2 申請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繳款書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案件號：1020920006 立契日： 上一頁 取消 完成申報

*申請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繳款書 請勾選 納稅義務人代表(原)或(新)所有權人擇一
 *不申請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繳款書 請勾選 [不申報]
 *如印花稅應納稅額為0，免繳印花稅或採實貼印花稅者請勿輸入 請勾選不申報 不申報

納稅義務人代表	憑證名稱	憑證標的物	憑證金額	稅額
TEST_新所有權人 ▾ 等 <input type="text"/> 人	買賣	榮星段七小段 00010002地號	500000.0	500.0
TEST_新所有權人 ▾ 等 <input type="text"/> 人	買賣	臺北市內湖區南湖里康寧路123	11111.0	11.0

- 1.申請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繳款書 請勾選納稅義務人代表(原)或(新)所有權人擇一。
- 2.不申請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繳款書 請勾選[不申報]。
- 3.填寫立契日期，並按下 **完成申報** 按鈕，即可取得收件編號完成申報之步驟。

作業畫面：完成申報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案件號: 1010700033 立契日:

字體大小: 大 | 中 | 小

*申請印花稅大額應繳納稅款者 請勾選 **納稅義務人代表(原)或(新)所有權人擇一**
 *不申請印花稅大額應繳納稅款者 請勾選
 *如印花稅應納稅額為0，免繳印花稅或實繳印花稅者請勿輸入，請勾選不申報 **不申報**

納稅義務人代表	應繳名稱	應繳標的物	應繳金額	稅額
陳小華_原所有權人	買賣		3000.0	3.0
陳小華_原所有權人	買賣		222.0	0.0

LRX302_申報成功

案件號: 1010700001

申報清單

稅目別	收件編號	買賣/贈與	土地/建物	申報日期
印花稅		買賣		1020109
印花稅		買賣		1020109
土地增進稅		買賣		1020109
契稅		買賣		1020109

下列案件請於申報日起5日內，應將下列文件以電子檔傳送、郵寄、傳真或送至土地所屬分處，並註明收件編號，自申報日起15日仍未補件者，即先按一般用地稅率核課：

(一)自用住宅用地案件：

- 建築改良物證明文件：建築改良物所有權狀、房屋建築執照或使用執照、建物點測結果或建物點測成果表、建物附設、建築改良物登記簿謄本或其他足資認定為基地地號之證明文件擇一檢附。
- 土地所有權人無租賃情形申明書（如未檢附，則移送綜合所得稅課務單位查覓有無租賃所得資料）。

(二)農業用地移轉案件：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影本。

分處名稱	電話	傳真	分處名稱	電話
東山分處	26307981		民權分處	26307981
台中南總處	26307981		大智分處	26307981

功能說明：確認完成申報之畫面

操作說明：

先行選取納稅義務人代表，並選擇是否一起申報大額印花。

填寫立契日期，若欲實貼印花稅票之案件選擇不申報，並按下 **完成申報** 按鈕，即可取得收件編號完成申報之步驟。

作業畫面：案件進度查詢與稅單列印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縣市別: 宜蘭縣

案件編號: 1031100671

申報起日: [日期選擇器] - [日期選擇器]

全選 全不選 多筆繳款書下載列印 撤銷(回)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縣市別	收件編號	稅目別	課稅標的	申報狀態	承辦人	繳款書	欠稅繳款書	電子繳款	資料補正	附件上傳	撤回(回)	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3603103702219	土地增值稅	公圖段 03060000390001	繳款書領取		下載繳款書	--	電子繳款	--	上傳		--
<input type="checkbox"/>	G360319N0311369900140187	印花稅	礁溪鄉 公圖段 00390001地號	繳款書領取		下載繳款書	--	電子繳款	--	--	錯誤撤回(銷)	--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2

點選以下連結，另開視窗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撤銷/回申請書下載)

契稅：[契稅繳銷申報申請書](#)

土地增值稅：[撤回土地現值申請書](#)

申報人應於帶結期限屆滿前(免稅或不課徵案件應於申報日起第四十五日前)，將土地增值稅申報書、契稅申報書、土地或建物所有權移轉契約書正本(驗畢交還，印花稅未採電子申報者，應貼用印花稅票或一般大額繳款書)及影本(附案)、土地增值稅繳款書、契稅繳款書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送稽徵機關或代收機關完成申報及完稅程序。

操作說明：

透過此畫面點選欲列印之繳款書、資料補正、附件上傳，也可透過此功能連結財金公司進行繳款及申報進度查詢功能。

★注意事項：

1.送出補正資料之前應再列印一次申報書確認更正資料無誤。

作業畫面：列印繳款書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字型大小: 大 | 中 | 小

宜蘭縣政府地方稅務局

縣市別: 宜蘭縣

案件編號: [輸入框]

申報起日: [日期選擇器] - [日期選擇器]

全選 全不選 多筆繳款書下載列印 撤銷(回)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3

縣市別	收件編號	稅目別	課稅標的	申報狀態	承辦人	繳款書	欠稅繳款書	電子繳款	資料補正	附件上傳	撤回(回)	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契稅		繳款書領取		下載繳款書	--	電子繳款	--	上傳		--
<input type="checkbox"/>		契稅		繳款書領取		下載繳款書	--	電子繳款	--	上傳		--
<input type="checkbox"/>		契稅		繳款書領取		下載繳款書	--	電子繳款	--	上傳		--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3

點選以下連結，另開視窗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繳款/回申請書下載)

契稅：[契稅繳銷申報申請書](#)

土地增值稅：[撤回土地現值申請書](#)

考慮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原則，本繳款書建議加入密碼保護(文件開啟密碼即為[登入本系統之帳號]，如以身分證字號登入，英文字母請輸入大寫字母)。

請選擇是否加密：

輸入密碼後開啟(系統建議)

不輸入密碼開啟(僅供請勿轉寄或儲存於有風險的電腦設備)

「開啟繳款書不加密」同意書。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以下稱本中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保護法)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請台端詳閱。為保障您的權益，請於下載繳款書，詳細閱讀同意書所有內容，當您在線上點選「繳款書不加密」後，表示您已同意遵守以下所有規範並負起繳款書保管之責。

1.網路申報安全注意事項

(1)勿在不明的網站上申報或下載相關申報軟體，正確網址為 <https://net.tax.nat.gov.tw>。

(2)申報及繳款資料勿於安裝P2P共享軟體(如: Foxy、eMule、BitTorrent、BitComet等等數十種)的電腦環境中使用；並於申報完成後，將個人申報資料妥善保管，以確保個人資料安全。

(3)勿在公眾電腦(如網咖)上申報。

(4)勿在未安裝防毒軟體、防火牆的電腦環境上申報。

(5)請隨時更新電腦上的修補程式及病毒碼，申報前請先以確認電腦安全。

(6)申報後可至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https://net.tax.nat.gov.tw>)查詢資料申報情形。

2.財政部提醒您，選擇「開啟繳款書不加密」須負起保管之責

(1)您必須遵守相關法令規範，並且對於所儲存的網路申報資料負責。

(2)請勿傳輸任何未經授權會侵犯他人權利的資料。

功能說明：列印繳款書

操作說明：

1. 若為單筆繳款書下載，可直接點選下載書連結，若為多筆繳款書，可勾選欲下載之繳款書，並按下**多筆繳款書下載列印**。
2. 點選之後系統會彈跳出提示視窗，供使用者選擇是否要將欲下載的繳款書加上密碼，以確保使用者安全。

作業畫面：案件撤銷(回)

勾選欲撤銷(回)之案件，按下**撤銷(回)**按鈕。

點選以下連結，另開視窗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撤回/回申請書下載)

契稅：[契稅撤銷申報申請書](#)

土地增價稅：[撤回土地增價稅申請書](#)

申報人應於期限屆滿前(免稅或不課稅案件應於申報日起第四十五日前)，將土地增價稅申報書、契稅申報書、土地或建物所有權移轉契約書正本(繳單交還，印花稅未採電子申報者，應點用印花稅票或一般大額繳款書)

選擇撤銷(回)原因，選擇或輸入完畢後按下**送出撤銷(回)**按鈕。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縣市別：臺北市

案件編號：1041108004

案件撤銷(回)

錯誤撤銷(回) 撤銷(回)原因：重複申報

雙方合意撤銷(回)

取消 送出撤銷(回)

每頁顯示 15 筆，總筆數：3

點選以下連結，另開視窗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繳納回申請書下載)

契稅：[契稅撤銷申報申請書](#)

土地增價稅：[繳回土地增價稅申請書](#)

再次確認欲撤銷(回)之收件編號後，按下**確定**，即可送出撤銷(回)申請。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縣市別：臺北市

案件編號：1041108004

案件撤銷(回)

錯誤撤銷(回) 錯誤申報

雙方合意撤銷(回)

46 個字可輸入(請注意，撤銷(回)原因限制50個字)

取消 送出撤銷(回)

每頁顯示 15 筆，總筆數：3

點選以下連結，另開視窗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繳納回申請書下載)

契稅：[契稅撤銷申報申請書](#)

土地增價稅：[繳回土地增價稅申請書](#)

1. 點擊撤銷(回)

2. 確認收件編號，按下確定。

顯示送出撤銷(回)成功。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縣市別：臺北市

案件編號：1041108004

案件撤銷(回)

錯誤撤銷(回) 錯誤申報

雙方合意撤銷(回)

46 個字可輸入(請注意，撤銷(回)原因限制50個字)

取消 送出撤銷(回)

每頁顯示 15 筆，總筆數：3

點選以下連結，另開視窗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繳納回申請書下載)

契稅：[契稅撤銷申報申請書](#)

土地增價稅：[繳回土地增價稅申請書](#)

送出成功

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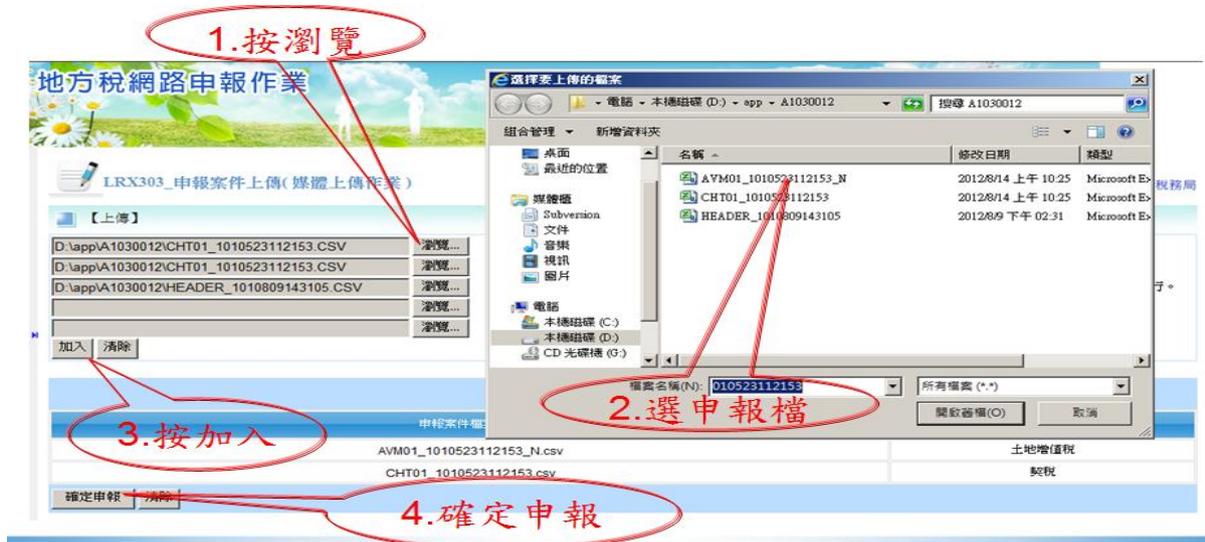
功能說明：案件撤銷回

操作說明：

1. 若案件申報後發現資料有誤，可透過此功能
2. 勾選欲撤銷(回)之案件，按下「撤銷(回)」按鈕，會出現選擇撤銷(回)原因，輸入撤銷(回)原因後，按下送出撤銷(回)按鈕，確認收件號後按下確定，即可線上申請撤銷(回)。

1.7. 申報案件上傳(媒體上傳作業)

作業畫面：



功能說明：申報案件上傳

操作說明：

1. 按 瀏覽 將申報檔上傳
2. 申報檔超過 5 個先按加入,再按 瀏覽 將申報檔上傳
3. 按 確定申報

送出申報-3 申報成功

LRX302_申報成功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案件號: 1010700001 列印

申報清單				
稅目別	收件編號	買賣應與	土地建物	申報日期
印花稅	████████████████████	買賣	████████████████████	1010801
印花稅	████████████████████	買賣	████████████████████	1010801
土地增價稅	████████████████████	買賣	████████████████████	1010801
契稅	████████████████████	買賣	████████████████████	1010801

下列案件請於申報日起5日內，應將下列文件以電子檔傳送、郵寄、傳真或遞送至土地所屬分處，並註明收件編號，自申報日起15日仍未補件者，得先按一般用地稅率核課：

(一)自用住宅用地案件：

1. 建築改良物證明文件：建築改良物所有權狀、房屋建築執照或使用執照、建物動測結果或建物動測成果表、建物附表、建築改良物登記簿謄本或其他足資認定為基地號之證明文件擇一檢附。
2. 土地所有權人無租賃情形申明書（如未檢附，則移送綜合所得稅業務單位查填有無租賃所得資料）。

(二)農業用地移轉案件：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影本。

分處名稱	電話	傳真	分處名稱	電話	傳真
東山分處	26307981		民權分處	26307981	
台中市總處	26307981		大智分處	26307981	

4. 申報成功系統會自動給予各稅收件編號

1.8. 整批案件上傳(媒體上傳作業)

作業畫面：

• 請先點選『瀏覽』選擇要申報的檔案(ZIP壓縮檔)，再點選『加入』。

• 確定要申報的檔案加入完畢後，再點選『確定申報』。

• -- 整批申報檔製作說明。--

• 1.準備一個目錄 例如 [A01]

2.一個案件一個目錄 例如 [B01] [B02].. 目錄 放進 [A01]

3.對 目錄 [A01] 執行 壓縮即可

*****注意 目錄不要用中文命名*****

縣市別	申報案件目錄名稱	申報案件明細
A	Q101	標頭檔x1 土增稅x2 契稅x2 印花稅x2

確定申報 重新開始

功能說明：整批案件上傳(代書軟體)

操作說明：

1. 按 **瀏覽** 將申報檔上傳(限定壓縮檔:zip)
2. 按 **確定申報**

送出申報-3申報成功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案件號: 1010700001 列印

申報清單				
稅目別	收件編號	買賣/贈與	土地建物	申報日期
印花稅		買賣		1010801
印花稅		買賣		1010801
土地增價稅		買賣		1010801
契稅		買賣		1010801

下列案件請於申報日起5日內，應將下列文件以電子檔傳送、郵寄、傳真或遞送至土地所屬分處，並註明收件編號，自申報日起15日仍未補件者，得先按一般用地稅率核課：

(一)自用住宅用地案件：

1. 建築改良物證明文件：建築改良物所有權狀、房屋建築執照或使用執照、建物點測結果或建物點測成果表、建物附表、建築改良物登記簿謄本或其他足資認定為基地地號之證明文件擇一檢附。
2. 土地所有權人無租賃情形申明書（如未檢附，則移送綜合所得稅業務單位查填有無租賃所得資料）。

(二)農業用地移轉案件：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影本。

分處名稱	電話	傳真	分處名稱	電話	傳真
東山分處	26307981		民權分處	26307981	
台中市總處	26307981		大智分處	26307981	

3. 申報成功系統會自動給予各稅收件編號

★注意事項：

資料匣採「英文」命名，系統方能辨識。

1.9. 不動產模擬申報

作業畫面：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LRX340_不動產模擬申報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功能選單

房屋稅

地價稅

不動產移轉申報

新案件

申報與查詢

代書軟體申報資料上傳

駁批案件上傳

不動產模擬申報

個人資料管理

登入者：吳建國

登入時間：106-10-16 19:34:50

版次：1.0.091

版次日期：106/10/13

登出

模擬案件情況

建檔

移轉標的所在地：請選擇

移轉標的-土地：請選擇

移轉標的-房屋：請選擇

契約別：請選擇

模擬案例：

- 1.移轉標的所在地>>臺北市
- 2.移轉標的-土地>>一般用地
- 3.移轉標的-建物>>一般
- 4.契約別>>買賣

功能說明：不動產模擬申報

操作說明：

1. 選擇移轉標的所在地、移轉標的土地、移轉標的建物、契約別，按 **模擬案件情況** 將顯示該案況所需至所有站別、應備文件、辦理事項等。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

LRX340_不動產模擬申報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功能選單

房屋稅

地價稅

不動產移轉申報

新案件

申報與查詢

代書軟體申報資料上傳

駁批案件上傳

不動產模擬申報

個人資料管理

登入者：吳建國

模擬案件情況

建檔

移轉標的所在地：臺北市

移轉標的-土地：一般用地

移轉標的-房屋：一般

契約別：買賣

所需前往站別

戶政 → 地稅 → 地政

鄰近辦理

此站別辦理事項及相關應備文件

申辦印鑑證明

應備文件	辦理事項
一、申請人身分證及印鑑章	申請印鑑證明
二、委託代辦者另檢附代理人身分證正本、印章及委託書	

登入者：吳建國

需建檔後，地稅站別才會顯示顯示地方稅稽徵機關相關聯絡資訊。

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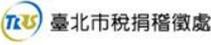
若案件已建立，點開儀表板後依該案件於地方稅稽徵機關的狀態顯示在畫面上。

選取該案件情況後，點選建檔，系統會將土地、建物資訊帶入一般申報案件中。

操作說明：

確認欲移轉之土地別、建物別、契約別後按下建檔，同原地方稅新案件功能一樣，將以選擇之項目建立新案件。

LRX301_不動產移轉申報

字體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請依次從 步驟1-->步驟2-->步驟3-->步驟4-->步驟5-->步驟6-->步驟7 完成作業

案件號: 1060900043

步驟1 土地資料

鄉鎮區: 臺北市 - 請選擇

段小段: 請選擇

地號: _____

「多筆土地，單一前次，同一義務人，權利人書立同一」

移轉比率: 分子 _____ 分母 _____

宗地至積: _____ m² 移轉至積: _____ m²

申報現值: 按公告土地現值每平方米計課

土地契約移轉價格: _____

原規定地價或前次移轉現值請至(持分明細)步驟建檔

都市土地 非都市土地

有「遺產及贈與稅法」第五條規定視同贈與各款情事之一 (若無勾選，在申報書時)

檢附土地改良費用證明書 _____ 張，工程受益費繳納收據 _____ 張，重劃費用證明書 _____ 張，捐贈土地公告現值證明文件 _____ 張，請依法扣除土地漲價總數額。

本筆土地符合 土地稅法第34條第1項至第4項規定， 全部 部分(剩 _____ 平方公尺，非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_____ 平方公尺)符合自用住宅用地條件， 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另附申請適用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申明書) 茲檢附建築改良物所有權狀影本 _____ 份，戶口名簿影本 _____ 份，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核課。

本筆土地為農業用地，茲檢附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等相關證明文件 _____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之2第1項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價稅， 並依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原地價。

本筆土地於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公布生效時，為作農業使用之農業用地，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_____ 份，請依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為原地價課徵土地增價稅。

本筆土地為公共設施保留地，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_____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第2項免徵土地增價稅。

本筆土地為配偶相互贈與之土地，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_____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28條之2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價稅。

本筆土地符合 _____ 規定，茲檢附有關證明文件，請准予 _____ 土地增價稅。

(15) 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申請 不申請 (請務必勾選)

1.若是自住用地、農業用地、公共設施保留地，系統會自動勾選相關法條。

2.一般用地、水源特地區無勾稽相關法條，故不勾選任何法條。

附件上傳 案件號: _____ 複製資料 清除 存檔

操作說明：

若於模擬申報中移轉標的-土地 選擇自住用地或農業用地或公共設施保留地者，若尚未建立土地資料，系統自動於土地資料畫面勾選相關法條。

一般用地及水源特地區因畫面上無相關法條，則不自動勾選。

LRX301_不動產移轉申報

字體大小：大 | 中 | 小  嘉義縣財政稅務局

請依次從 步驟1-->步驟2-->步驟3-->步驟4-->步驟5-->步驟6-->步驟7 完成作業

步驟1 土地資料

案件號: 1050400001

房屋稅籍編號: 1322 「跨區(鄉鎮)案件」

鄉鎮區: 水上鄉 段小段: 下塗溝

地號: 00033 - 033 (*未辦保存登記請輸入00000-000)

移轉房屋坐落: 60800嘉義縣水

移轉價格: 34533 「非全持分移轉，請輸入移轉價格」

契稅核課方式: 請按照評定標準價格核課契稅

免稅條款 依土地

是否填寫契稅申報書附聯: 申請 不申請

未辦保存登記部分一併移轉

附件上傳 存檔

若是未辦保存登記，系統會自動帶入00000-000，其他皆不會帶入，請自行登打。

新增/修改成功後，請填寫(建物移轉資料)若有其它建號請於下方主建物建號建檔

確定

房屋稅籍編號	移轉房屋坐落	(樓層)移轉情形	(公設)移轉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建號 1322	60800 嘉義縣水	<input type="checkbox"/> (樓層)建檔	<input type="checkbox"/> (公設)建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主建物建號建檔	

操作說明：

若於模擬申報中移轉標的-建物 選擇未辦保存登記者，若尚未建立建物資料，系統自動於建物資料畫面於建號欄位自動填上 00000-000。

LRX302_案件進度查詢及稅單列印

字型大小：大 | 中 |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查詢畫面】 清除 查詢

案件編號:

收件編號:

申報起日: - 迄日:

課稅標的(關鍵字)查詢:

縣市別: 臺北市

全 選 全 不 選 刪 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 9

縣市別	權屬	申報	複製新增	儀表板	查看詳細內容--列印稅單--上傳附件	契約別	課稅標的(代表)	申報狀態	申報日期	備註
臺北市	權屬	申報	複製新增	儀表板	1061000003	買賣	--	未送件		
臺北市	權屬	申報	複製新增	儀表板				未送件		
臺北市	權屬	申報	複製新增	儀表板				未送件		
臺北市	申報書列印	--	--	儀表板				已送件待處理	1060924	1060900037
臺北市	權屬	申報	複製新增	儀表板	1060900037	買賣	--	未送件	1060920	
臺北市	權屬	申報	複製新增	儀表板	1060900036	買賣	--	未送件		
臺北市	權屬	申報	複製新增	儀表板	1060900035	買賣	--	未送件		
臺北市	申報書列印	--	--	儀表板	1060900024	買賣	大佳段一小段 10051312345678	已送件待處理	1060911	
臺北市	申報書列印	--	--	儀表板	1060900021	買賣	虎林段四小段 17063700010001	已送件待處理	1060911	

契約別若不符則不會顯示儀表板。

操作說明：

已建檔之案件依照是否符合流程編號中之土地別、建物別、契約別，顯示/隱藏儀表板連結。

2. 、報表列印

2.1. 土地增值稅申報書

功能：

列印土地增值稅申報書

作業方式：

1. 先勾選欲列印之稅目全案列印，再點擊[列印申報書]，即可列印土地增值稅申報書(PDF 檔)。
2. 先勾選地號單筆，再點擊[列印申報書]，即可列印土地增值稅申報書(PDF 檔)。

(下面這一欄申報人不必填寫)

地政事務所
收文日期
字號
通知日期

土地增值稅(土地現值)申報書

第1聯:本聯由稽徵機關移送地政機關

(下面這一欄申報人不必填寫)

稽徵機關
收文日期
號碼

(1) 受理機關		宜蘭縣政府地方稅務局(總局)								
(2) 土地坐落		(3) 移轉或設定比率	(4) 土地面積(平方公尺)	(5) 原規定地價或前次移轉現值	(6) 申報移轉現值(請二擇一勾選)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地號	原因發生日期	按公告土地現值計課					
員山鄉	深惠		0810-0000	089年01月	按每平方公尺元計課					
(7) 本筆土地契約所載金額		3678256	(8) 有無「遺產及贈與稅法」第5條規定視同贈與各款情事之一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列土地於民國103年11月13日訂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 共有土地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設定典權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據實申報現值如上。										
(9) 檢附土地改良費用證明書 張，工程受益費繳納收據 張，重劃費用證明書 張，捐贈土地公告現值證明文件 份，請依法扣除土地漲價總數額。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稅法第34條第1項至第4項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第層供自用住宅使用面積平方公尺，非自用住宅使用面積平方公尺)符合自用住宅用地條件(倘出售面積超過都市土地300平方公尺或非都市土地700平方公尺者，另附土地增值稅自用住宅用地適用順序申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另附申請適用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申明書)，檢附建築改良物資料影本 份，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核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為農業用地，檢附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等證明文件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之2第1項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 <input type="checkbox"/> 並依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原地價。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於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公布生效時，為作農業使用之農業用地，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請依修正生效當期公告土地現值為原地價課徵土地增值稅。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為公共設施保留地，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第2項規定免徵土地增值稅。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為配偶相互贈與之土地，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請依土地稅法第28條之2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 <input type="checkbox"/> 本筆土地符合 規定，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請准予 土地增值稅。										
(10) 茲委託張新財君代辦土地現值申報、領取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不課徵證明書及應納未納土地稅繳款書、工程受益費繳款書等事項。										
(11) 申報人		姓名或名稱	國民身分證號或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權利移轉範圍	戶籍地址	縣 鄉鎮 村 鄰 街 段 弄 樓	市 市區 里 路 巷 號	蓋章	電話
原所有權人		林	G12	15 05 04 10	1/1	26400	宜蘭縣員山鄉惠好村1鄰尚			
新所有權人		劉林	N2	6 04 03 03	1/1	00	新北市永和區潭安里11鄰中正路71號三樓			
代理人		張	G1	38		260	宜蘭縣宜蘭市巔峰路三			03-9310319
(12) 繳款書送達: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送達: 受送達人: 住居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方 式 <input type="checkbox"/> 親自領取(本欄如未勾劃者視為親自領取)										
(13) 移轉後新所有權人地價稅繳款書寄送地址: 同第(11)欄所填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住居所。 <input type="checkbox"/> 請寄: mail										
(14) 本申報書所列房屋基地土地係購供自用住宅用地使用，茲先行提出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供辦妥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並於本年地價稅開徵40日前(9月22日)辦竣戶籍登記後，再補送有關文件，請准自本年起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申請 (請務必勾選)										



2.2. 登記申請書

功能：

列印登記申請書

作業方式：

1.先勾選欲列印之稅目全案列印，再點擊[列印登記申請書]，即可列印登記申請書(PDF檔)。

S070000200-1

收	日期	年 月 日 時 分	收件		連件序別 (非連件 者免填)	共 件	第 件	登記費	元	合計	元
件	字號	字第 號	者章					書狀費	元	收據	字號
								罰 鍰	元	核算者	元

土 地 登 記 申 請 書															
(1) 受理 機關	縣	地政事務所	資料管 轄機關	市	(2)原因發生 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3)申請登記事由 (選擇打√一項)				(4)登記原因 (選擇打√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移轉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繼承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繼承	<input type="checkbox"/>	拍賣	<input type="checkbox"/>	共有物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設定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塗銷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清償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權利價值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標示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										
(5)標示及申請權利內容 詳如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 <input type="checkbox"/> 登記清冊 <input type="checkbox"/> 複丈結果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建物測量成果圖 <input type="checkbox"/>															
(6)	1.	份	4.	份	7.	份									
附繳	2.	份	5.	份	8.	份									
證件	3.	份	6.	份	9.	份									
(7)委任 關係	本土地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代理。 複代理。 委託人確為登記標之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並經核對身分無誤，如有虛偽不實，本代理人(複代理人)願負法律責任。														
(9) 備 註	(8)聯絡 方式														
											權利人電話	ndd			
											義務人電話	ndd			
											代理人聯絡電話	ndd			
											傳真電話	ndd			
											電子郵件信箱	ndd			
											不動產經紀業名稱 及統一編號	ndd			
											不動產經紀業電話	ndd			

2.3. 移轉契約書

功能：

列印移轉契約書

作業方式：

1.先勾選欲列印之稅目全案列印，再點擊[列印契約書]，即可列印契約書(PDF檔)。

土地所有權買賣移轉契約書											
下列土地經		出賣人	雙方同意所有權買賣移轉，特訂立本契約：								
		買受人									
土地 標 示	(1)坐落	鄉鎮市區	中區								
		段	建國								
		小段	二								
	(2)地號	0103-1234									
	(3)地目										
	(4)面積 (平方公尺)	100									
(5)權利 範圍	11/22										
(6)買賣價款總金額 新台幣 貳拾貳萬柒仟壹佰柒拾壹元											

2.4. 契稅申報書

功能：

列印契稅申報書

作業方式：

A. 登入系統。



- B. 點選左側功能選單中【不動產移轉申報】
- C. 再點選【查詢與申報】
- D. 選擇欲列印之資料，點擊【申報】
- E. 頁面切換後，請點擊上方【契稅】，及下方想申列印申報書的資料。
- F. 點擊【列印申報書】
- G. 印出契稅申報書

※ 檔 案 編 號										契稅申報書		※ 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資 料 編 號				水 號		※ 總 收 文 字 號											
(1) 房屋稅籍編號		鄉鎮市區		村里		冊頁(棟)		分戶號		(2) 建號		四小段00001-001		(3) 移轉房屋坐落		一段57號十四樓之三			
(4) 立契日期或使用執照核發日期(限房屋建造完成前取得所有權案件)										年 月 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一般申報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2. 房屋建造完成前取得所有權案件		(5) 申報日期		年 月 日			
														1041208					
(6) 移轉價格(新台幣)		2345				元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請按照評定標準價格核課契稅。 2. <input type="checkbox"/> 本件係領買標購公產或法院拍賣案件請按照評定標準價格或申報移轉價格從低核課契稅。											
(7) 茲委託 關貿網路測試建 先生 女士 代辦契稅申報、領取契稅繳款書或免稅證明書、前業主應繳未繳之房屋稅繳款書及領回證件等事項。																			
(8) 原所有權人		姓名或名稱		蓋章		國民身分證或事業機關團體統一編號		身分代號		公私別		通訊地址				權利範圍		※ 房屋稅查欠情形	
																1/1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截至 年 月 無欠繳房屋稅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有欠繳房屋稅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即予開徵 <input type="checkbox"/> 未即予開徵	
(9) 新所有權人(如為持分共有房屋,請另填寫第(16)欄)																1/1			
(10) 契稅代理人																		領回證件蓋章	
(11) 在國內房屋稅納稅代理人																		法院拍賣案件	
(12) 契稅種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2. 典權 <input type="checkbox"/> 3. 交換 <input type="checkbox"/> 4. 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5. 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6. 占有 <input type="checkbox"/> 7. 二親等間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8. 1 標購 <input type="checkbox"/> 8. 2 拍賣 <input type="checkbox"/> 8. 3 領買																※ 查欠人員蓋章	
(13) 移轉情形		層 次		構 造		面 積		公設建號		面積(m ²)		持分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辦保存登記部分一併移轉					
(14) 申請減免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1. 全免 合於契稅條例第()條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2. 減徵 合於()條例第()條()款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3. 准 <input type="checkbox"/> 4. 不准																※ 房屋稅承辦人員蓋章	
(15) 檢 附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正本(查驗後退還)、影本(貼印花部份)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狀影本共()份。 <input type="checkbox"/> 不動產權利移轉證明書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法院判決書藉判決確定證明書影本()份。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份, <input type="checkbox"/> 該移轉房屋已納房屋稅繳款書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文件()份。																	
(16) 持分共有房屋繳款書填發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房屋為持分共有,已推定共有人 為管理人繳納房屋稅。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房屋為持分共有,請依稅捐稽徵法第 12 條規定,按持分比例分別發單課徵房屋稅。																印 章 人	
(17) 契稅繳款書領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親領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請寄:																	
(18) 結案簡訊通知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19) ※ 息報日數				(20) 備註:		依土地法第34條之1規定辦理,義務人願負法律責任。									
茲依照契稅條例14條、15條、16條規定填具契稅申報書,請依法核定應納契稅,並依照房屋稅條例第7條之規定申請變更房屋稅納稅義務人名義。 此 致 局(處)分局(處) 鄉(鎮、市)公所 申報人																			

一、本表有※之欄位請免填。
 二、申報人取得房屋,請依附聯填報不動產移轉後使用情形,供自住使用者,可申請按自住房屋稅率課徵房屋稅及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以維護您的權益。

2.5. 登記申請書

功能：

列印登記申請書

作業方式：

- A. 登入系統。
- B. 點選左側功能選單中【不動產移轉申報】
- C. 再點選【查詢與申報】
- D. 選擇欲列印之資料，點擊【申報】
- E. 頁面切換後，請點擊上方【契稅】，及下方想列印登記申請書的資料。
- F. 點擊【列印登記申請書】
- G. 印出登記申請書

收件		日期		年 月 日 時 分		收件		連件序別 (非連件者免填)		共 件		第 件		登記費		元		合計		元	
字號		字號		字號		者章								書狀費		元		收據		字號	
														罰 鍰		元		核 算 者		元	
S0700000200-1																					
土 地 登 記 申 請 書																					
(1) 受理機關		縣 市		地政事務所		資料管轄機關		縣 市		(2) 原因發生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跨所申請				地政事務所													
(3) 申請登記事由 (選擇打√一項)											(4) 登記原因 (選擇打√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移轉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塗銷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標示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繼承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繼承 <input type="checkbox"/> 拍賣 <input type="checkbox"/> 共有物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設定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清償 <input type="checkbox"/> 拋棄 <input type="checkbox"/> 混同 <input type="checkbox"/> 判決塗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權利價值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權利內容等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 地目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標示及申請權利內容 詳如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 <input type="checkbox"/> 登記清冊 <input type="checkbox"/> 複丈結果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建物測量成果圖 <input type="checkbox"/>																					
(6) 附繳證件		1. 土地建物買賣契約書正副本各 份		4. 契稅(免)稅證明 份		7. 印鑑證明 份		2. 土地所有權狀 份		5. 土地增值稅(免)稅證明 份		8. 份		3. 建物所有權狀 份		6. 身分證影印本 份		9. 份			
(7) 委任關係		本土土地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代理。 複代理。 委託人確為登記標的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並經核對身分無誤，如有虛偽不實，本代理人(複代理人)願負法律責任。																			
(9) 備註												(8) 聯絡方式									
												權利人電話 義務人電話 代理人聯絡電話 傳真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不動產經紀業名稱及統一編號 不動產經紀業電話									



S0700000200-1

(10)	(11) 權利人 或 義務人	(12) 姓名 或 名稱	(13) 出生 年月日	(14) 統一編號	(15) 住 所								(16) 簽 章							
					縣市	鄉鎮 市區	村里	鄰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申 請 人	義務人	吳建國	0330303	A123456789	基湖路10巷57號3樓															
	權利人	張阿錦	0451212	K220370587	基湖路10巷57號3樓															
本 案 處 理 經 過 情 形 (以 下 各 欄 申 請 人 勿 填 寫)	初	審	複	審	核	定	登	簿	校	簿	書	狀	列	印	校	狀	書	狀	列	印
								地	價	異	動	通	知	狀	異	動	通	知	交	付
							歸	檔												

2.6. 移轉契約書

功能：

列印移轉契約書

作業方式：

- H. 登入系統。
- I. 點選左側功能選單中【不動產移轉申報】
- J. 再點選【查詢與申報】
- K. 選擇欲列印之資料，點擊【申報】
- L. 頁面切換後，請點擊上方【契稅】，及下方想列印移轉契約書的資料。
- M. 點擊【列印移轉契約書】
- N. 印出移轉契約書

建築改良物所有權買賣移轉契約書							
出賣人		雙方同意所有權移轉，特訂立本契約：					
下列建物經		買受人					
(1)建	號	00577000					
建	(2) 門 牌	鄉鎮市區	竹崎鄉				
		街 路	中華路				
		段 巷 弄	1 4 鄰				
		號 樓	3 1 號				
物	(3) 建物 坐落	段	真武				
		小 段					
		地 號					
標	(4) 面積 (平方公尺)						
		共 計					
示	(5) 附屬 建物	用途 面積(m ²)					
(6)權利範圍							
(7)買賣價款總金額 新台幣 貳拾零萬柒仟零佰零拾零元							



2.7. 契約申報書附聯

功能：

列印契約申報書附聯

作業方式：

- A. 登入系統。
- B. 點選左側功能選單中【不動產移轉申報】
- C. 再點選【查詢與申報】
- D. 選擇欲列印之資料，點擊【申報】
- E. 頁面切換後，請點擊上方【契稅】，及下方想列印契約申報書附聯的資料。
- F. 點擊【列印契約申報書附聯】
- G. 印出契約申報書附聯

契 稅 申 報 書 附 聯

(新所有權人使用土地、房屋情形申報表)

一、土地部分

年 月 日

本申報書所列房屋基地 地號 土地取得後係供自用住宅用地使用，茲先行提出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俟辦妥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並於本年 9 月 22 日前辦竣戶籍登記後，再補送有關文件，請准自本年起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二、房屋部分 (稅籍編號：10010039001)

坐落 臺北市中山區聚盛里1鄰中山北路二段91之1號 房屋取得後使用情形如下：

使用別	層次		1層				
	面	積					
住家	自	住					
	非	自 住					
非住家	營	業	2				
	營	業 減 半					
	私	人醫院、診所或 自由職業事務所					
	非	住 非 營					

申報人 張阿錦 蓋章

電話：

收文 年 月 日 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K220370587

本人選取上述房屋為自住使用，因超過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自住房屋全國3戶之限制，放棄 本人 配偶 未成年子女所有____縣市____鄉鎮市區____街路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房屋按自住稅率課徵房屋稅。

備註：

- 1、自住房屋，指個人所有之住家用房屋符合無出租使用，並供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實際居住使用，且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全國合計3戶以內之住家用房屋。
- 2、公益出租使用房屋，指持有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發公益出租人核定函之公益出租人，將房屋出租予領有政府最近年度核發之租金補貼核定函或資格證明之中低所得家庭供住家使用者。如房屋符合公益出租使用之條件，請備妥前述資料逕向房屋所在地主管稽徵機關申請辦理。

